

沈 嵩 華 編 著

大 學 叢 書 之 二

傳 記 學 概 論



教 育 圖 書 出 版 社 發 行



沈 嵩 華 編 著

大 學 叢 書
之 學 二 叢

傳

記

學

概

論



教育圖書出版社印行

謹以此書紀念

我的父親植杉公（清光緒二年至民國三十五年）

序

「歷史是人類全體的傳記」，所以要明瞭某個時代歷史的情形，對於那個時代的人的活動情形，尤其是活動力最強的偉大人物的活動情形，要首先能夠得到了瞭解；而達到這個目的的工具，那就是傳記了。

我國的史書，自太史公作記，創了傳史記體以後，歷代史家因之，皆相沿而不替。所謂紀傳體的歷史，是完全以人為綱的；換句話說，我國過去的正史，就是以傳記為宗的歷史。所以研究我國歷史，尤非從傳記着手不可。

我們知道，事實是以理論為基礎的，理論是因，事實是果。所以研究傳記，對於傳記的理論，必須要有相當的了解，因為不如此，那就猶如「隔靴抓癢」，抓不到癢處，不能以竟全功，甚至於徒勞無益。

我國的傳記，因為發生得很早，在量的方面，真是一汗牛充棟，佔了乙部的廣大篇幅。可是、這許多傳記，如果用新的眼光觀之，在文字上，形式上，俱有問題，就有重新估價，重新改作的必

要，原因是對理論方面太不注意，太不講求了。在過去，關於傳記的理論，雖有散篇的論述，但是有系統的著作，一直到現在，還未曾見，這不能不說是史學界和文學界的一大缺陷。

十年以前，有感於此，便有從事關於傳記理論方面寫作之志。嗣以抗戰軍興，烽火遍地，播遷流離於蘇浙閩三省之間，終日擾擾，無暇執筆，初志不得遂，時耿耿於心。去年暑後，生活稍安，乃着手篇著，藉償夙願，並思於短時間內完成，至於冬初，草草脫稿。全篇共分四章，首就傳記的概念，加以說明；次對傳記的種類，分別敘述；再於傳記的作法，略為述說。末予中國之傳記，稍加論評。對於傳記學的理論，當然不能說已闡發無遺，但其崖略，則藉此已可窺見了。

近十年來，流亡度日，學殖荒蕪，而手頭參考書籍又很缺乏，文詞資料，兩難云善，「學步效顰」，自不免為識者所譏，然為「拋磚引玉」計，乃敢冒昧而即行付梓，以公同好。糾乖正談，尚有望於方家，其漏補隙，則有待於來日。

傳記學概論

目次

序

第一章 傳記之概念

第一節 傳記的意義

第二節 傳記與歷史

第一節 傳記的功能

第四節 傳記的對象

第二章 傳記之種類

第一節 傳記的分類

第二節 自傳

第三節 列傳

第四節 專傳

..... 一

..... 一

..... 三

..... 四

..... 八

..... 一四

..... 一五

..... 一六

..... 一八

..... 二二

第五節	合傳	一一二
第六節	年譜	一一三
第七節	人表	一一七
第八節	本紀世家	一二七
第三章	傳記之作法	一二八
第一節	傳記的一般作法	一二八
第二節	專傳列傳的作法	一二九
第三節	合傳的作法	一三三
第四節	年譜的作法	一三九
第四章	中國之傳記學	一五三
第一節	中國傳記學的源流	一五三
第二節	中國的傳記文學	一五五
第三節	中國傳記文學的貧困	一六二
第四節	新傳記的創作	一六五

8456

傳記學概論

沈嵩華編著

第一章 傳記之概念

第一節 傳記的意義

關於傳記一詞的解釋，見於中國典籍者：

(一) 文心雕龍史傳篇：「昔者夫子閔王道之缺，傷斯文之墜，隱居以歎鳳，臨衢而泣麟；於是就太史以正雅頌，因魯史以修春秋，……然睿旨存亡幽隱，經文婉約，邱明同時，實得微言；乃原始要終，創為傳體，傳者轉也，轉受經旨，以授於後，實聖文之羽翮，記籍之冠冕也。」

(二) 文史通義永清縣志列傳序例篇：「傳者對經之稱，所以轉授訓詁，演繹義蘊，不得已而筆之於書者也。左氏彙萃實書，詳具春秋終始，而司馬氏以人別為篇，標傳稱列，所由名矣。」

(三) 文史通義傳記篇：「傳記之書，其流已久，蓋與六藝雜出。古人文無定體，經史亦無分科，春秋三家之傳，各記所聞，依經起義，雖謂之記可也，經禮二載之記，各傳其說，附經而行，雖謂之傳可也。其後支分派別，至於近代，始以錄人物者，區為之傳，敘事蹟者，區為之記，蓋亦以集部繁興，人自生其分別，不知其然而然，遂若天經地義之不可移易，此類甚多，學者生於後世，苟無傷於義理，從衆可也。然如虞預妬記襄陽耆舊記之類，敘人何嘗不稱記？龜策西域諸傳，述事何嘗不稱傳？大抵為典為經，皆是有德有位，綱紀人倫之所制作，今之六藝是也。夫子有德無位，則述而不作。故論語孝經，皆為傳而非經；而易繫亦止稱為大傳。其後悉列為經，諸儒尊夫子之文，而使之有以別於後儒之傳記爾。周末儒者，及於漢初，皆知著述之事，不可自命經綸，蹈於妄作，又自以立說，當稟聖經以為宗主，遂以所見所聞，各筆於書而為



傳記，若一禮諸記，詩書易春秋諸傳是也。蓋皆依經起義，其實各自爲書，與後世箋註，自不同也。後世專門學衰，傳體日盛，敘人述事，各有散篇，亦取傳記爲名。附於古人傳記專家之義爾。」

(四) 史通列傳篇：「夫紀傳之興，肇於史漢，蓋紀者編年也，傳者列事也。編年者列帝王之歲月，猶春秋之經，列事者錄人臣之行狀。猶春秋之傳，春秋傳以解經，史漢則傳以釋紀。」

(五) 二十二史劄記：「古書凡記事立論及經解者，皆謂之傳，非專記一人之事蹟也。其專記一人爲一傳者，則自遷始。」

(六) 後東塾讀書記：「傳者，轉也，轉受經旨以授於後，所以詁經，非以敘人物也。而敘人物以爲傳，則自太史公始。」

見於西洋記載者：

(一) 傳記相當於希臘的 *bios* 一詞，是生平或生活之意。所以凡是關於一個人的生平的某些作品，都可以傳記稱之。英國人根據這個希臘語，造一新字曰 *biography*，最初用這字的，是十七世紀的詩人屈里頓 (John Dryden)，那時他正要論述布魯塔奇的英雄傳 (Plutarch's 'Lives')，故需用這一新字。在這以前，英國字典中尚無傳記一詞，或者換句話說，便是傳記一詞的定義，在此時方確立了起來。

(二) 美國史學家本雪特 (Sidney Lee) 在其傳記學原理一書中說：「傳記之興，是鑿足人類紀念的本能。紀念本能就是懷舊或思古，人情樂於懷舊，亦喜思古，所以關於古人的行誼事略，很自然的會發生興趣。他的意思，傳記就是敘述個人行狀事略的。」

現今通用的意義，傳記兩字連詞，就是舊日敘述個人生平行事顛末的人物傳，和古代的經傳固不相干，與四庫總目所謂「敘一人之顛末者爲傳之屬，敘一事之始末者爲記之屬」文史通義所謂「敘人物者，區爲之傳，敘事蹟者，區爲之記」也不相同。史部有傳記類，不過牠兼收記事之雜敘，與現今的範圍又不盡同。

第一節 傳記與歷史

英人加萊爾 (T. Careyle) 說：「歷史正是許多偉人的傳記」。又說：「世間的事物，質而言之，實在是許多偉人思想的結晶，現實，和其概括。」 (Material reality. Practical realization. and embodiment) 我們知道，歷史是以人類為中心，記述過去演進的成績的。所以捨人而談歷史，還有什麼可說？我國自太史公作史記，以本紀列傳為重要部份，差不多佔全書十分之七，而本紀列傳又以人為主體，以後二千餘年，歷代的所謂正史，皆循其例，本紀列傳都佔了大部份。老實說，我國的正史，就是以傳記為宗的歷史。專以傳記為宗的歷史，用新的史學眼光看去，似乎變成專門表彰一個人的工具。許多人以為中國史的最大缺點就在這個地方。這句話我們可以相當承認，因為偏重於個人的歷史，多注重彰善懲惡，差不多變為修身的教科書，失掉歷史的性質了。如果以為人的歷史毫無益處，毫無價值，那就未免太過了。因為歷史與旁的科學不同，是專門記載人類繼續不斷的活動的，一個人或一羣人的偉大活動，可以使歷史起了大的變化，倘若把幾千年來中外歷史上活動力最大的人物抽去，歷史到底還是這樣與否？恐怕要發生問題了。譬如第一次世界大戰，若是沒有威廉第二 (Wilhelm II) · 威爾遜 (Wilson) 路易喬治 (Louis George) · 克里蒙梭 (Clemenceau) 幾個人，歷史當然會另變一個樣子，第一次世界大戰，或者打不成，就是打成也不是那樣的結果。又如普魯士自一八〇六年那耶戰敗以後，發憤自強，思圖恢復，國中學者，大都注意力於此，而史學界更倡所謂歷史的民族，所謂歷史的民族，就是指波斯，希臘，羅馬和當時的日耳曼民族，謂其為能駕馭全世界，統制全人類，且美其名曰世界精神。黑格爾 (Hegel) 一派的歷史家，把世界最高的地位給與他的同胞，更益以尼采 (Nietzsche) 的超人主義，薰陶啓示，遂鑄成他們全民族狂妄驕兇的觀念，才肇成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戰的爆發。又如沒有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 盧梭 (Rousseau) 那些人的鼓吹自由思想，一七八九年的法國大革命或許不會發生。又如一七九九年到一八四八年的歐洲歷史，把拿破崙 (Napoleon) 和梅特涅 (Metternich) 抽去，還有什麼可談。又如我國最近幾十年的歷史，倘若把

慈禧太后、袁世凱、孫中山先生抽去，現代的我國是個什麼樣子，誰也不能預料，但無論如何，和現在的樣子一定不同。

「時勢造英雄，英雄造時勢，」英雄自然不能完全擺脫時勢，然而他們的特識卓行，往往也有不受環境限制，而轉移人事改造時勢的。我們將每一個時代中找出幾個代表人物，把種種有關的事情都歸納在他的身上，一方面可以看時勢環境如何能影響到他的行動；一方面又可以看他的行為如何使時勢環境發生變化；在政治上有大影響的人如此，在學術上有新發明的人也是如此。如史記中的孔子世家，孟荀列傳，仲尼弟子列傳，是代表當時學術思想的；蘇秦張儀列傳，是代表造成戰國局面的游說之士的；田單樂毅列傳，是代表有名將士的；四公子平原、孟嘗、信陵、春生列傳，是代表當時的新興貴族的勢力的；貨殖列傳，是代表當時經濟文化的，游俠列傳，是代表當時社會的一種特殊風尚的。因此梁任公主張把我國歷代名人，選出一百個人來作傳，以代表每一個時代各種變遷的大勢。

「真正的歷史可說都是現代史，現代性，這一點，實是一切稱為歷史者的主要特徵」，這是意大利史家克羅斯（B. Croce）的名論。近來美國史家赫蕭（H. H. Johnson）也有「所有歷史都是現代史」的話。這意思應用於歷史中的偉人傳記，更見其確切。我們也可以說，一切的歷史人物都是現代的人物，這種人物的事業是流傳不朽的，言行足垂模範鑑戒，其人格互萬古而常新的。歷史上的著名人物，都與現代生活有密切關係，尤其在當時有關民族興衰的偉人，他們的言論思想事業人格，在現代民族生存上還是不可或缺的要素；他們的重要造就，永遠保留着在其今日民族生活之中。偉大的科學家與英雄，其精神只存在今日全世界人的生活中。就「現代性」一點上說，傳記在歷史上的地位也可以略窺見一斑了。

第三節 傳記的功能

歷史敘學的功能，固在於彰往而察來，而尤在於陶冶性情，灌輸真知，鼓舞熱情，培植民族自信力，和激勵繼起的努力；而最能表現這種功能的就是傳記。

第一陶冶性情 陶冶性情，以傳記的功能最大。知道過去能創造歷史的人物的素養如何，可以隨他學去，使志氣日益提高。譬如讀安定之傳，可使人進於沉潛，披晦翁之書，可使人勉於學問。又如孟子私淑孔子之學而紹道統，裴斯泰洛齊（Pestalotji）讀盧梭（Rousseau）之書，遂興起其獻身教肅育之志願。由欽仰而生觀感，由觀感而生興而，不啻起古人於一室，所謂「奮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也」。

第二培植民族自信力 自十七八世紀歐洲民族殖民拓展以來，一部分淺薄而武斷的學者，不恤甘爲侵略野心家做工具，發出許多奇怪的謬論，他們一面各自矜揚其自己民族的優越，一面又概說曰種人文明的高卓，而一味貶斥有色人種的愚昧落後，以掩飾其強暴的行爲，還說是履行其「白人的担負」。如一二人種學家，也狂妄的從人種學研究以證實其說。這輩人原是歐洲帝國主義者的一種工具，其學說現已不能成立，我們原不必重視；不幸是我們中國人，（在此輩狂妄學者自己也視爲落後的東方民族之一）在清中葉是過於傲慢自大，以「蠻夷」視歐洲各國，及至經幾次外交失敗以後，則不僅拋棄了自大心理，而且轉而漸漸養成崇拜西洋的心理，終於忘記自己歷史，辱沒自己人格，無形中接受中國民族是衰老落後的觀念。守舊者的言論又或保守落偏，祇足加強淺妄者的成見。近年來一部份人謀振刷民族精神，從事實際工作，其熱心可佩，但所謂四病五毒之說，失之於武斷，徒使國人增加氣餒。「中國民族是落後的」之錯覺，不幸幾已波及於青年。我們民族的自信力，是日見動搖了。

最近一部份識者高倡「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之論，主張以「不肯從不守舊」的原則，來重新估量而創造中國的文化，這誠可視爲恢復我們民族自信力的一種運動。我們以爲惟有歷史是最足以證實了我們民族的能力，因而樹立我們的自信，而歷史教學中採用民族性的傳記教材，其最大的效用也就是培植民族自信力。因爲從本國歷史偉大人物的貢獻，就可明瞭中國民族無論在那一方面都有優越的能力，而會觀他們的奮鬥，更可以明瞭我們民族的擴大蛻化不是偶然而成的。從前梁任公寫了一篇「中國歷史上民族之研究」，自說其目的在使學者得着這幾點信念，就是「中華民族爲一極複雜而極鞏固的民族；此種複雜鞏固的民族，乃由出極大之代價所構成；此民族在將來絕不致於衰落，而且有更

擴大的可能性。這正是切合史實的結論，這應是我們全國同胞的基本的自信力，而負起打定而且推播這種自信力的責任最有力者，便是中小學的歷史教師。以富有民族精神的傳記為教材，善為啓導其學生，進而播為全國的風氣，恢復民族自信力，豈能不成為一句空話了。

第三灌輸真知 民族名人傳記教材的應用，還足以給學者的民族信仰與貢獻祖國的意志，以充分的知識的基礎。鄉村的農民沈浸了自古以來的傳說，對於他們自己民族也往往有一種隱約的信力與愛國心。普通商人閱看說部裏的岳傳征東征西一類的書，也能得到不少民族意識的渲染。可是他們或則太蒙昧了，或則所了解的太不正確健全，所以農民可以不知納稅是一種基本義務，而一部份粗有智識的商人遇到私利所在，還是要犧牲了民族利益的。在從前沒有把握住中心觀念來，從事於歷史教學者，也祇能講述枯燥呆板的事實，令學生記憶無數不同的姓名，其實對於民族立場所需的真知，也不能有所裨益。現在我們認定以民族主義為中心，凡是於我們民族有貢獻的人，及富有民族思想的人，特別加以詳盡的說明，這纔使學生對於民族的脫化進步，有真灼的認識，有切實的自覺。這種有充分的理智的基礎之民族觀念，是健全而有力的；這樣的民族觀念，纔是民族生存的魂靈。

第四鼓舞熱情 講述民族偉人的事蹟，最能令人興奮；將古人捨身為國那一種激昂磅礪的情緒，重新在青年們的內心裏燃熾起來，以鼓舞他們對國家民族一種說不盡的熱情。一個民族的生存與發揚，不僅靠人民的智識能力，尤賴有全國人民對本國有一致的熱烈的赴湯蹈火百折不回的一腔純真的感情。我們在過去上海租界裏遇到法國或美國國慶紀念時，他們的居留民聚着舞着熱狂的高唱他們的國歌時，覺得他們似乎有火在內臟裏燃燒着。五卅慘案時我們羣衆運動中的悲壯呼聲，國民革命軍初到時民衆集會歡迎時的歡舞景象，也曾幾度表顯我們民族的一種熱情。可是現在，我們無容諱言的，但在中年社會裏熱情固不易得，便是在青年學生裏，也很少慷慨熱烈的情緒；消沉、失望、苟且、愁悶、混沌的空氣籠罩着學校的門牆。一部份青年，不僅對於國家，並且對於家庭，對於朋友，對於環境的一切，都好像是不感到怎樣的興趣，民族的熱情，在整個的社會甚至在青年學生中都見消散了，這正是亟待着歷史教師去喚醒；亟待着學校教師拿可泣可歌的傳記文學材料去提撕振發。如岳武穆宗

忠簡的殺敵致果。文文山的誓死殉節，史可法張蒼水等的力戰身殉，以及清季革命先烈赴湯蹈火，這些事蹟，如果就他們的傳記充分地發揮起來，最能鼓舞青年的熱血。這輩民族偉人知其不可爲而爲的精神，正如王船山所謂「不可幾幸其必然」，實以「居整御散，用獨制衆，處靜待動，奮弱抗強」其間「一往之氣，不恤其歸，必得之情，不妨其失；則不可幾幸者，固可期也」。這所謂先賢「一往之氣」，正是今日我們民族所最需要的不計成敗利鈍的熱情啊。

第五激勵繼起的努力 民族性的傳記教材，既足以培植學生的民族自信力，灌輸其真切的智識，鼓舞其熱烈的情緒，合起來便能使學生對本國民族引起一種責任的覺悟，以期繼承先民，盡其最大的努力。對於這一點，學校中公民科自然負起相當的職責，但歷史科包含最具體生動的材料，尤足以引起學生的觀感，激發其獻身報國的精神。我們會說今日中學生消沉不振的風氣，這在教育當局自然感到其嚴重性，不過他們多僅視爲一種訓育問題，而不從教學上去助其解決。其實惟有具體的教材，方能激發學生的精神，喚起其責任的自覺，助成其積極有爲的人生觀；而歷史上偉大人物事蹟的昭示，就是最好的具體教材。俾斯麥（Bismarck）所以將普法戰役的勝利，歸功於歷史教師，就是因爲當時普魯士教師充分應用歷史以發揚日耳曼民族主義。中國今日的歷史教師，苟能以德國的往事爲鑒，應當努力對學生喚起熱忱，灌輸知識，培植民族自信力，以激勵他們獻身民族勇往實幹的精神。

此外，傳記容易引起興趣，使學者對於歷史學習能力的提高。劉勰幾在其史通自序中有這樣一段的記載：「年在統綺，便學古文尚書，每苦其辭艱瑣，難爲誦讀，雖逢捶撻，而其業不成。嘗聞家君與諸兄講春秋左氏傳，每廢書而聽。逮其講畢，卽爲諸兄說之，曰竊歎曰：「若使書皆如此，吾不復怠矣」。先君奇其志，於是始授以左氏，明乎而誦讀都畢。……次又讀史漢三國志，觸類而觀，不假師訓」。劉氏這段文字，是說明其讀書的啓蒙時代，讀歷史比讀其他的書籍容易而發生興趣，但我們自己的經驗，小時讀史記漢書，對書志絕不感覺興味，本紀次之。惟對列傳直如聽彈詞，或講故事。史記裏面幾篇有名的列傳，如荆軻列傳，四公子傳及游俠列傳，不但其事實容易發生興趣，聯帶的文字亦覺其詞工易於上口，這種情形，在啓蒙的幼童中可謂極普遍。

由上所述，傳記在歷史教學上的功能，我們可以瞭然了。

第四節 傳記的對象

所謂傳記的對象，就是講那類的人我們應該爲他作傳記。當然，人物要偉大，作起來才有精彩，所以偉大人物是作傳記的主要對象。不過，所謂偉大者，不單指人格的偉大，連關係的偉大也包括在內。例如袁世凱，西太后人格雖無可取，但不能不算是做傳記的價值的一個人物。有許多偉大人物可以做某個時代的政治中心，有許多偉大人物可以作某種學問的思想中心，這類人最宜作成大規模的專傳或年譜，把那個時代或那種學術都歸納到他身上來講。依照梁任公的意見，應該作專傳或補作列傳的人物，約有下列七種：

(一) 思想及行爲的關係很多，可以作時代或學問中心的，我們應該爲他們作專傳。有些人，偉大儘管偉大，不過關係方面太少，不能作時代或學問的中心，若替他作專傳，就很難作好。譬如文學家的李白杜甫都很偉大；把杜甫作中心，將唐肅宗時代的事實歸納到他身上，這樣的傳，可以作得精彩；若把李白作爲中心，要作幾萬字的專傳，要包括許多事實，就很困難。論作品是一回事，論影響又是一回事。杜詩時代關係多，李詩時代關係少。敘述天寶亂離情形，在杜詩中是正當的背景，在李詩中則或爲多餘的廢話。兩人在詩界，地位相等。而影響大小不同。杜詩有途徑可循，後來學杜的人多，由舉杜而分出來的派別也多。李詩不可捉摸，學李的人少，由學李而分出來的派別更少。所以杜甫的影響深，李白的影響淺。二人同樣偉大，而作傳的方法不同，爲李白作列傳，已經不易，爲李白作年譜或專傳，更不可能。反之，爲杜甫作年譜，作專傳，材料比較豐富多了。所以作專傳，一面要找偉大人物，一面在偉大人物中，還要看他的性質關係如何，來決定我們作傳的方法。

(二) 一件事物或一生性格有奇特處，可以影響當時或後來，或影響不大而值得表彰的，我們應該爲他們作專傳。譬如史記有魯仲連傳，不過因爲魯仲連會解邯鄲之圍。誠然，以當時時局而論，魯仲連義不帝秦，解圍救趙，不爲無關，但是沒有多大重要。太史公所以爲他作傳，放在將相文士之間

，完全因他的性格俊拔，獨往獨來，談笑却秦軍，功成不受賞，像這種特別的性格，特別的行爲，很可令人佩服感動。又如後漢書臧洪傳，不過因爲他能爲故友死義。洪與張超俱屬戚友，初非君臣。張超爲曹操所滅，洪怨袁紹不救，擁兵抗紹，爲紹所殺。袁紹，張超，臧洪在歷歷史上俱無重大關係，不過臧洪感恩知己，以身殉難，那種慷慨凜冽的性格，確是有可以令人佩服的地方。再如漢書楊王孫傳，不記楊王孫旁的事情，專記他臨死的時候，主張裸葬，衣衾棺槨，一概不要，還說下許多理由；後來他的兒子覺得父命難行，却拗不過親友的督責，只得免強遵辦。他的思想雖沒有墨子那樣偉大，然比墨子還走極端，連桐棺三寸都不要。不管旁人的聽否，自己首先實行，很可以表示特別思想，特別性格。幾部有名的史書，對於這類特別人，大都非常注意，我們作史，也應如此。

(三) 在舊史中沒有記載，或有記載而太過簡略的，我們應該爲他作專傳。這種人偉大的也有，不偉大的也有。偉大的，旁人知道他，正史中也會提到過，但不詳細，我們應當爲他作傳。譬如墨子是偉大人物，史記中沒有他的列傳，僅附見於孟荀列傳，不過二十幾個字。孫仲容根據墨子本書及其他先秦古籍作墨子列傳及年表，這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又如荀子是偉大人物；雖有孟荀列傳，但是太過簡略。清人汪中替他作荀子年表，胡元儀作荀卿子列傳，這也是很好的一個例。皆因以前沒有列傳，後人爲他補充；或者以前的傳太簡略，後人爲他改作。這類應該補作或改作的傳，以思想家文學家爲最多。例如王充，劉知幾，鄭樵等，在他們現存著作中，便有很豐富的資料，足供我們作成極體面的專傳。另有許多人，雖沒有什麼特別偉大，但事蹟隱沒太古，不會有人注意，也該爲他作傳表彰。例如唐末守瓜州的義朝，賴有羅振玉替他作一篇傳，我們才知道有這麼一位義士名將。又如作儒林外史的吳敬梓，前人根本不承認這本書有價值，書的作者更不用說了。胡適之才給他作一篇傳出來，我們才認識這個人的文學地位。這些都是很好的例。總之，許多有相當身份的人，不管他著名不著名，不管歷史上沒有傳或有傳而太過簡略，我們都應該整篇補充，或一部分的改作。

(四) 以前史家有時因爲偏見，或者因爲挾嫌，對於一個人的紀載，完全不是事實。我們對於此種被誣的人，應該用辯護的性質，替他重新作傳。歷史上這類人物很多，粗略說起來，可以分做下列

三種：

(1) 完全挾嫌，造事誣讒。這類事實，史上很多，應該設法辯護。譬如作後漢書的范曄，以叛逆罪見殺；在宋書及南史上的范曄本傳中，句句都是構成他的真罪狀，後人讀起來，都覺得曄有應死之罪，雖是作得這樣好的一部後漢書，可惜文人無行了，這種感想，千餘年來深入人心。直到陳澧（蘭甫）在他的東塾讀書記裏面作了一篇中范，大家才知道完全沒有這回事。當時造此冤獄，不過由幾位小人構煽；而後此含冤莫雪，則由沈約一流的史家挾嫌爭名，故爲曲筆。陳蘭甫替他作律師，就在本傳中，將前後矛盾的語言，及各方可靠的記憶，一一陳列起來，說明他絕無謀反之事。讀了這篇之後，才知道不特范曄的著作令人十分讚美，就是他的人格也足令人十分欽佩。又如宋代第一個女文學家，填詞最有名的李清照（易安），在中國史上找這樣的女文學家，真不易得。他填詞的藝術，可以說壓倒一切男子；就讓一步說，也在當時詞家中占前幾名。她本來始終是金石錄作者趙明誠的夫人，並未改嫁。但因雲麓漫鈔載謝茶崇禮啓，濫撰僞文，說她改嫁張汝舟，與張汝舟不和，打官司，有「猥以桑榆之末影，配茲駟儉之下才」等語，宋代筆記遂紛紛記載此事。後人對於李易安，雖然很稱讚他的詞章，但瞧不起她的品格。到近代俞正燮在他的癸巳類稿中有一篇易安居士事輯，將她所有的著作，皆按年月列出，證明她絕無改嫁之事。又搜羅各方證據，指出改嫁謠言的來歷。我們讀了這篇以後，才知道不特李易安詞章優美，就是她的品節，也沒有可訾的地方。這類著述，主要工作全在辨別史料之真僞，而加以精確的判斷。陳俞二氏所著，便是極好模範。歷史上人物，應該替他們做洗冤錄的，實在不少。我們都可以用這方法做去。

(2) 前代史家，或不認識他的價值，或把他的動機看錯了，因此所記的事蹟，頗有偏頗，不能得其真相。這類事實，歷史上也很多，應該替他改正。譬如提倡新法的王安石，明朝以前的人都把他認爲極惡大罪，幾欲放在奸臣傳內，與蔡京童貫同列。宋史本傳雖沒有編入奸臣一類，但是天下之惡皆歸，把金人破宋的罪名也放在王安石的頭上。這不是托克托有意誣讒他，乃是托克托修宋史的時候，不滿意安石的議論在社會上已很普遍了，不必再加議論，所載史蹟已多不利於安石，讀者自然覺其

可惡。但是我們要知道王安石絕對不是壞人，至少應當如陸象山王荊公祠堂記所批評，說他的新法，前人目其孳孳爲利，但此種經濟之學，在當時實爲要圖。朱子也說他「剛愎懷誠然有之，事情應該作的。」他們對於安石的人格，大體上表示崇敬。但是宋史本傳那就完全不同了，所以我們認爲有改作的必要。清乾嘉時候，蔡元鳳（上翔）作王荊公年譜專門做這種工作，體裁雖不大對，文章技術也差，但是極力爲荊公主張公道，這點精神却很可取。又如秦代的開國功臣李斯，爲二世所殺，斯死不久，秦國也亡。漢人對於秦人，因爲有取而代之的關係，當然不會說他好。史記的李斯傳，令人讀之不生好感。李斯旁的文章很多，一概不登，只錄他諫逐客書及對二世書。總不免有點史家上下其手的色彩。他的學問很好，曾經做過戰國時候第一流學者荀卿的學生；他的功業很大，創定秦代開國的規模；間接又是後代的規範。漢代開國元勳如蕭何曹參都不過是些刀筆小吏。因緣時會，談不上學問，更說不上建設。漢代制度十之八九從秦代學來。後代制度，又大部分從漢代學來。所以李斯是一個大學者，又是頭一個統一大時代的宰相，憑他的學問和事功，都算得歷史上的偉大人物，很值得表彰一下。不過遞至現代，史料大都湮沒，只有將舊有資料補充。看漢人引用秦人制度的地方有多少，也許可以看出李斯的遺型。總之，李斯的價值要重新規定一番，那是無疑的。

(8)爲一種陳舊觀念所束縛，帶起着色眼鏡看人，把從前人的地位身份全看錯了。這類事實，歷史上很多，應該努力洗刷。例如曹操代漢，在歷史上看來，這是力社經營當然的結果，和漢高祖唐太宗們之得天下實在沒有分別。自從三國演義通行後，一般人都當他作奸臣，與王莽司馬懿同等厭惡。平心而論，曹操與王莽司馬懿絕然不同。王莽靠外戚的關係，騙得政權，即位之後，百事皆廢；司馬懿爲曹氏顧命大臣，欺人孤兒寡婦，狐媚以取天下。這兩人心地的殘酷，人格的卑污，那裏够得上和曹操相提並論？蓋黃巾，董卓，李傕，郭汜多次大亂之後，漢室將要亡掉；曹操最初以忠義討賊，削平羣雄。假使爽爽快快的作一個開國之君，誰能議其後？祇因玩一回挾天子以令諸侯的把戲，竟被後人搽上花臉，換個方面看待。同時的劉備孫權，事業固然比不上曹操偉大，人格又何嘗能比曹操高尚？然而曹操竟會變成天下之惡皆歸，豈非朱子綱目的以後史家任情褒貶，漸失其真嗎？又如劉裕代

晉，其撥亂反正之功，亦不下於曹操。看他以十幾個同志，在京口起義，何等壯烈！滅南燕，滅姚秦，把五胡亂華以後的中原，幾乎全部恢復，功業何等雄偉；把他列在司馬懿肅道成中間，看做一丘之貉，能算公平嗎？宋以後的士大夫，對於曹操劉裕一類人物，特別給他們不好的批評，一面是為極狹隘冷酷的君臣之義所束縛，以一節之短處，抹殺全部的長處；一面因為崇尚玄虛，鄙棄事功，成為牢不可破的謬見。對於這類思想的矯正，固然是史評家的責任最大，但敘述的史家也不能不分擔其責，總而言之，凡舊史對於古人價值認識錯誤的，我們都應該下番功夫去改正他。

(五) 皇帝的本紀及政治家的列傳，有許多過於簡略的，應當從新作過，因為所有本紀在全部二十四史中都是編年體，作為提綱挈領的線索盡是些官樣文章，上面所載的都不過上諭日蝕饑荒進貢任官一類事情，所以讀二十四史的人，對於名臣碩儒，讀他們的列傳，還可以看出一個大概；對於皇帝，讀他們的本紀，反而看不清楚。皇帝的事，往往散見在旁的列傳中，自然不容易得到整個的概念了。皇帝中也有偉大人物，於國體政體上別開一個生面，如像秦始皇，漢高祖，漢武帝，漢光武，魏武帝，漢昭烈帝，吳大帝，北魏孝文帝，北周武帝，唐太宗，宋太祖，元世祖，明太祖，清聖祖，清世宗，清高宗，何止一二十個人，都於一時代有極大關係。可惜他們的本紀作得模糊，使得整個的人格和氣象完全看不出來。此外有許多大政治家也是這樣，雖比皇帝的本紀略為好些，但因為作的是列傳，許多有關係的事實不能不割裂到其他有關的人物的傳中去。即如諸葛武侯的事蹟，單看三國誌的諸葛亮列傳，看不出他的偉大處來，須得把蜀志甚至於全部三國志都要讀完，考察他如何行政，如何用人，如何聯吳，如何伐魏，才能瞭解他的才能和人格，這種政治上的偉大人物，無論為君為相，很可以從各列傳中把材料淘稽出來，從新給他們一人作一個專傳。

(六) 有許多外國人，不管他到過中國與否？祇要與中國文化上政治上有密切關係，都應當替他們作專傳。譬如釋迦牟尼，他雖然不是中國人，也沒有到過中國，但是他所創立的佛教在中國思想界佔極重要的一部份。為自己研究的便利起見，為世界文化的貢獻起見，都有為他作專傳的必要。又如成吉思汗是元代的祖宗，但是元代未有中國以前的人物，其事實不在中國本部，可作當以外國人看待

• 他的動作關係全世界，很值得特別研究，可惜元史的記載太簡略了，描寫不出他的偉大人格與事功，所我們對於成吉思汗，可以說有爲他作專傳的義務。此外如馬可勃羅，意大利人，他的生活大部份在中國，會作元朝的客卿，他是第一個著書把中國介紹到歐洲去的人，在東西交通史上佔得重要的位置。我們中國人不能不了解他。又如利馬竇，南懷仁，湯若望，龐迪我……諸人，他們在明末清初的時候，到中國來，一面輸入天主教，一面又輸入淺近的科學，歐洲方面，除教會外，很少注意他們。中國方面，因爲他們在文化上有極大的貢獻，我們就不得不特別重視了。又如大畫家的郎世甯，他的生活大部份在中國，於輸入西洋美術上，功勞很大，他在歐洲美術界只能算第二三等脚色，在中國美術界，就算西洋畫的開山祖師。歐洲人可以不注意，我們不能不表彰。更如創辦海軍的琅威爾，作中國的官，替中國出力，清季初期海軍由他一手練出，雖然是外國人，功在中國，關於他的資料，亦以中國爲多，西文中找不出什麼來。這類人物大大小小，不下一二十個，在外國不重要，沒有作專傳的必要，然在中國很重要，非作專傳不可。有現成資料，固然很好；就是難找資料，亦得設法找去。

(七) 近代的人學術事功比較偉大的 應當爲他們作專傳。明以前的人物 因有二十四史，材料還較易找。近代的人物，因爲清史未出，找材料反感困難。現在要爲清朝人作傳，自然要靠家傳行狀和墓誌之類。搜羅此種史料最豐富的要算碑傳集同周朝著獸類徵二書。其中有許多偉大人物，資料豐富。不過仍須經一番別擇的手續。但是有許多偉大人物並此種史料而無之。例如年羹堯，我們雖知他曾作大將軍，但是爲雍正所殺害的情形和原因，却很難確實知道。雖爲一時代的重要人物，而事蹟漸茫若此，豈不可惜！又如章學誠，算得一個大學者了，但是著獸類徵記載的事實，只有兩行，並且把章字誤作張字。像這樣重要的人物，將來清史修成，不見得會有他的列傳。縱有列傳也許把章字誤成張字，亦未可知；或者附在文苑傳內，簡單的說一兩行也說不定。研究近代的歷史人物，我們很感痛苦，本來應該多知道一點，而資料反而異常缺乏。我們應該盡我們的力量，搜集資料，作一篇算一篇。尤其是最近的人，一經死去，蓋棺論定 應有好傳述其生平，即如西太后、袁世凱、蔡鈞都是清末民初極有關係的人，可惜都沒有好傳。此時不作，將來更感困難。此時作，雖不免雜點偏見，然多少

尙有點真實資料可憑。此時不作，往後連這一點資料也沒有了。

以上所述，關係重要的，性情奇怪的，舊史不載的，挾嫌誣讟的，本紀簡略的，外國的，近代的人物，都有替他作專傳的必要。傳記的對象，大概有此七種。說到這裏，還要補充幾句。有許多人雖然偉大奇特，絕對不應當作傳。這種人有兩種：

(1) 帶有神話性的，縱然偉大，不應作傳。譬如黃帝很偉大，但不見得真有其人。太史公作五帝本紀，也作得恍惚迷離。不過說他「生而神明，弱而能言，幼而徇齊，長而敦敏，成而聰明」。這些話，很像詞章家的點綴堆砌，一點不踏實。其餘的傳說，資料儘管豐富，但絕對靠不住。縱不抹殺，亦應懷疑。這種神話人物，不必上古，就是近古也有。譬如達摩，佛教的禪宗奉他爲開山之祖，但是這個人的有無，還是問題。縱有這個人，他的事業究竟到甚麼程度？也令人茫然難以捉摸。

(2) 資料太缺乏的人，雖然偉大奇特，也不應當作傳。比如屈原，人格偉大，但是資料枯窘得很。太史公作的屈原列傳，完全由淮南王安的離騷序裏面抄出一部份來。傳是應該作的，可惜可信的事蹟太少了。戰國時代的資料本來缺乏，又是文學家，旁的書籍記載很少，本身著作可以見生平的事蹟的也不多。對這類人，在文學史上講他的地位是應該的，不過只可作很短的小傳，把史傳未載的，付闕如；有可疑的，作爲筆記，以待商榷。若勉強作篇詳傳，不是徒充篇幅，就是涉及武斷，反而失却作傳的本意了。又如大畫家吳道子，大詩家韋蘇州，人物都很偉大，史上無傳，按理應該補作。無如吳道子事蹟稀少，傳說概不足信；韋蘇州雖有一時豪俠，飲酒殺人的話，不過詩人口頭，有多方面的解釋。這類不作傳似乎不好，勉強作傳又把史學家忠實性失掉了去。這兩種人，有的令人崇拜，有的令人讚賞，有的令人惋惜，本來應該作傳，可惜沒有資料。假使另有新資料發現，那時又當別論。在史料枯窘狀況之下，不能作也不應作，祇好暫時擱住。

第二章 傳記之種類

第一節 傳記的分類

傳記的種類，大約因分類的標準不同而有所歧異。有些人以被傳者在社會上的成就分爲：(一)革命家，(二)思想家，(三)藝術家，(四)科學家，(五)政治家，(六)軍事家，(七)文學家，(八)教育家，(九)宗教家，(十)實業家等傳記。例如孫中山先生傳，列甯傳，屬於革命家的類型；康德傳，王陽明傳，屬於思想家的類型；貝多芬傳，歌德傳，屬於藝術家的類型；達爾文傳，牛頓傳，屬於科學家的類型；華盛頓傳，王安石傳，屬於政治家的類型；亞力山大傳，威繼光傳，屬於軍事家的類型；蕭伯納傳，杜甫傳，屬於文學家的類型；福祿培爾傳，杜威傳，屬於教育家的類型；釋迦牟尼傳，耶穌傳，屬於宗教家的類型；張季直傳，福特傳，屬於實業家的類型。

有些人以傳記寫作的風格分爲：(一)以批評研究爲傳記中心者，叫做評傳；(二)以歷史爲中心者，叫做史傳；(三)以心理分析爲中心者，叫做心理傳記；(四)以日常談話爲中心者，叫做鮑斯威爾式(Boswellian)的傳記；(五)以年代的記錄爲傳記者，叫做年譜；(六)以介紹的形式爲傳記者，叫做介紹文。

又有人以作者的地位分爲：(一)自傳，(二)他傳。普通所謂傳記，大概是由別人寫的傳。由作家寫的自己的傳，即稱之曰自傳。

我國過去的傳記，就形式方面來看，可分爲兩類：一類是按年編列的年譜；一類是綜合敘述的碑傳。就性質方面來說，凡是傳，墓誌銘，神道碑，哀啓，徵文啓，事略，行述，逸事，遺事，誄，讚，壽文等，雖然體裁不同，可是全屬傳記。若是就作者的立場和關係來分，又有史書裏面的傳，志乘裏面的傳，家譜裏面的傳，以及外傳，別傳，小傳，和自傳種種的不同。

我國史書裏的傳，以列傳爲主；本紀，世家和人表，也是傳的一種。列傳中間，又可分爲后妃傳，宗室諸王傳，皇子傳，公主傳，大傳，循吏傳，儒林傳，道學傳，文苑傳，忠義傳，隱逸傳，止足傳，黨錮傳，方術傳，貨殖傳，外戚傳，列女傳，官守傳，異夷傳，和外國傳等二十一種。

列傳的一篇常敘述兩人以上或以一人爲主而附錄旁人的，可以叫做合傳。

這些傳可以很詳，可以很略，可以記述許多事，是沒有一定的。可是對於這所要描寫的主人翁的姓名，別號，籍貫，生卒，一生的事實是要記述的，除非不知道，或者是世人已知而無須更說的。

第一節 自傳

自傳在我國雖是發生很早，可是獨立自成一派，還是最近幾十年來的事，是受到歐西的影響的。但是在歐美那是很流行的。所以可稱爲偉大的紀念碑似的自傳作品，在西歐各國確會產生過不少。在遠一些的年代，如亞非利加的聖奧古斯丁，(St. Augustine)以及盧騷的懺悔錄，(“Confessions”) 采里尼的自傳，(Cellina “Autobiography”) 歌德的自傳；近一些的，如高爾基的我的童年，(Gorky's “MY Boyhood”) 甘地的自傳，(Gandhi's “Autobiography”) 墨索里尼的自傳，(Mussolini's “Autobiography”) 等等，都是比較重要的自傳作品。

我國古代自傳通常稱爲自敘，有時寫作自序。敘是本字，序是假借字，說文：「敘，次第也」，又「序東西牆也」。正和「傳」字一樣，在最古的時候，敘也是一種經典的訓釋。易有序卦傳，詩有魯詩序，齊詩序，韓詩序，毛詩序。經序大抵祇言義理，但是有時也記事實：例如鄭風清人，毛詩序：「高克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而欲逐之，不能，使高克將兵而禦敵於竟，陳其師旅，翱翔河上，久而不召，衆散而歸，高克奔陳」；又如秦風渭陽，毛詩序，「康公之母，晉獻公之女，文公遭麗姬之難，未返而秦姬卒，穆公納文公，康公時爲太子，贈送文公於渭之陽。」到了西漢，敘的作用漸漸離經而獨立，不着重義理而着重事實。首先見於記載的，是司馬相如自敘。

司馬相如自序的原文，已經失傳了，但是蹤跡還可考證。隋書劉炫傳：「自爲贊曰：『通儒司馬相如，揚子雲，馬季卿，鄭康成等，皆自敘風徽，傳芳來葉。』」劉知幾史通序傳篇：「蓋作者自鈔，其流出於中古乎？案屈原離騷，其首章上陳氏族，下列祖考，先述厥生，次顯名字，自述發跡，悉基於此。降及司馬相如，始以自敘爲傳，然其所敘者，但記自少及長，立身行事而已，逮於祖先所出

，則蔑爾無聞。」對於祖先的忽視，是司馬相如自敘的本相。漢書司馬遷傳採自司馬遷自序，揚雄傳採自揚雄自敘，故於兩人先世，所記特詳；假使相如自敘，備陳先世，漢書決無刪略之理，劉知幾也不至稱爲「蔑爾無聞」了。

司馬相如生在西漢前期，他的著作，充滿自由的氣息，不受禮教的約束。劉知幾又說：「自敘之爲難也，苟能隱己之短，稱其所長，斯言不謬，卽爲悉錄；而相如自序，乃記其客游臨邛，竊妻卓氏，以春秋所諱，特爲美談，雖事或非虛，而理無可取，載之於傳，不其愧乎？」司馬相如竊妻之事，顯然見於自敘，漢書相如傳所載，當然以自敘爲本。其實從司馬相如到劉知幾，中間八百年，經過長時間的隔斷，一切的社會觀念，起了根本的變化，自然會有不同的見解。相如寫作的時候，那種沾沾自喜的情態，可以想見。要是我們拿武帝時館陶公主，陽信公主的行逕，來估計卓文君，也許相如竊妻，在當時並不覺到有隱諱的必要。

相如以後的自敘作者，便要數司馬遷，揚雄。史袁自序——正義本作敘，見史記五帝本紀贊正義，——是史記中的一篇，不但形式上沒有獨立，而且多是申述作者的宗旨，很少記載個人的事蹟，所以和原始的經序最接近。史記以後，如班固漢書敘傳，王充論衡自紀，曹丕典論自敘，葛洪抱朴子自敘，以及東晉而後的作品，如沈約宋書自序，蕭繹金縷子自序，都是沿襲這一個規模。

揚雄自敘是一篇獨立的著作。文選江淹恨賦李注引揚雄自敘，「雄爲人跌宕」；同書李康命論注又引，「雄家代素貧，嗜酒，人希至其門。」按漢書揚雄傳贊首言，「雄之自敘云爾」，顏師古注，「自法言目之前，皆是雄本自序之言也。」大致揚雄傳，多半皆本於自敘。揚雄以後，東漢有馮衍自序，馬融自敘；魏有高貴鄉公自敘；晉有袁準自敘，傅咸自敘，杜預自敘，皇甫謐自敘，傅暢自敘，梅陶自敘；以及東晉而後的作品，如梁代的華陽子自敘，劉峻自序，都沿襲了揚雄的規模。

揚雄而後，可以注意的作家便是王莽。這是一個大量生產的作家。漢書元后傳引王莽所作的自本，略言王氏出於黃帝，黃帝八世生虞舜云云。王莽傳書又言始建國元年莽遣五威將軍王奇等十二人頒符命四十二篇於天下；所謂四十二篇者，計德祥五事，符命二十五，福應十二。五行志引德祥五事之

一，王莽傳中又載恭總說符命事。從自敘的文字，爲完成政治野心的工具，在古代文學裏，這是一個罕見的事蹟。近代文學裏，如墨沙里尼的自傳和希特勒的我底鬥爭，其實祇是同一範疇的作品：古人的宣傳靠祥瑞，今人的宣傳靠鬥爭，古人派遣官吏分道頒發，今人指定書店到處出售，這是古今的不同。

司馬相如，楊雄，王莽的這些有名的自敘，都零落到祇賸一點斷鱗片甲，但是曹丕的自敘却還保留一份完整的篇幅。這是典論的一篇，可是沒有提出著書的動機或宗旨，而祇是記載一生的幾件最有興趣的節目。所以儘管形式沒有獨立，我們不妨認爲特有的作品。寫自傳的人難免有些誇張和虛驕，這是自傳的先天的病態，怪不得任何作者。

晉人自敘，見於諸書所引的，都很簡單。太平御覽卷六一九引傅暢自敘，記載幼年的舊事，甚爲詳核，對於考證幼年回憶的人，確定一種資料。晉宋之際，還有一篇陶潛的五柳先生傳，是一篇一百幾十字的小品文，對於自己的個性，確有入情的描寫。不過這一篇文章，儘管透露陶潛的輪廓，但是對於他一生的經過，仍舊沒有啓示，所以這篇祇是優美的小品文，不是傳敘。

在這時候，又產生了有名的洪顯行傳，是一篇重要的作品。對個性的真相的敘述極爲詳盡。近幾十年來，在我國文學界中，自傳的作品一天一天的多起來了，除零篇不計外，單行本也很少；就中如胡適的四十自述，郭沫若的我的幼年，反正前後，創造十年，魯迅的朝花夕拾，差不多誰都知道的。餘如李季的我的生平，王獨清的長安城中的少年。我在歐洲的生活，以及沈從文，盧隱，張資平等的自傳。這些自傳，好的固然也有，但沒意思的，實在居其大半。

第二節 列傳

史通列傳篇：「夫紀傳之興，肇於史漢，蓋紀者編年也，傳者列事也。編年者列帝王之歲月，猶春秋之經，列事者錄人臣之行狀，猶春秋之傳，春秋傳以解經，史漢則傳以釋紀。」我們知道，列傳這個名稱，係由正史中採用下來的，在我國舊史中極普遍。極發達。列傳這種體裁，是由太史公所創

作的。凡是一部正史，將每時代著名人物羅列許多人，每人給他作一篇傳，所以叫做列傳。列傳的主要目的雖在記載本人一生的事蹟，但是國家大事，政治狀況，社會情形，學術思想，大部分都包括在裏面。列傳與冊傳不同之點；專傳以一部書記載一個人的事蹟；列傳以一部書記載許多人的事蹟。專傳一篇即是全書；列傳一篇不過全書中很小的部份。

在歐美，列傳的著作也有，著名的是布魯塔奇所作的英雄傳（Plutarch's "Lives"），可以算是英雄列傳中的第一偉構。另一列傳，就是瓦爾頓的傳記集。（Walton's "Lives"）我國正史中的列傳，按其性質可分為：

（一）后妃傳 官官的設置，見於周官和戴記。漢魏時代，設置貴嬪、夫人、淑妃，和婕妤等名目，係倣周官的三夫人九嬪的制度。班氏外戚傳，是後來后妃傳的先河。因元后有繫漢室的興亡，所以不列入外戚，而特立此傳。以後的史家，皆循這例，皇后雖無事迹，也必有傳；但妃嬪必須有事的才作傳。

（二）宗室諸王傳 太史公列傳楚元王和荆燕為二世家，開了後來宗室傳的例子。班固改稱曰傳，再順着時代，辨別親疏，以之雜次在諸傳的中間。後世史家譏之，謂宜合敘一處，如陳齊唐書之類，才合乎體例。

（三）皇子傳 凡是諸皇子，各史皆按其年代先後，列在諸臣傳之間，惟有南史把諸皇子彙攏在一起，放在后妃的下面，諸臣的前面。漢書於每一帝之子，作合傳一篇，篇首先敘明某帝幾男，某后某妃生某，使讀者一目了然。

（四）公主傳 唐書附公主於后妃之下，惟有大功勳者另為立傳。南齊書也立公主傳，以帝女體自皇宗，立之以備甥舅之重。

（五）大傳 這傳所載，皆顯官貴臣以及助業殊異者，不拘其為忠為奸，只考其出處之有關於國政之大者必書之。所以趙巽說：「凡事有關於當日之事勢，古來之要政，及本人之賢否，不可不載」。但是若非朝命所封，無大功績可紀，則不宜為之立傳。其所敘述，當別事之重輕大小繁簡，以為詳

略，不必拘於時日之細。又不可任意更移失實，有徒褒而無貶，或掠美而偏惡之失。如其人倘有失誤，不妨散見於他傳中，而本傳不再瑣屑敘之。至於每人名字當並舉，這皆是常例。

(六) 循吏傳 太史公作史記，特立循吏傳。循吏不但要能廉，而且要能奉職循理，為民除害，尤須為衆所稱賢，確有實跡，方可入之。倘若全無事實，只得敘其逸事，或僅寫其性情氣度，不過使一片惻怛之心湧現於紙上而已。

(七) 酷吏傳 太史公序酷吏，因為其人為政任喜怒，多誅滅的原故。其實以世俗言之則美，以王道訂之則差。孔子說：「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史遷以為若末勝本的話，那麼王道何時才可回復呢？於是作此傳。

(八) 儒林傳 此傳以六藝為綱，師儒傳授，繩貫珠聯，自成經緯，藉此可以明師法的相傳，溯淵源於不替。所以章實齋說：「儒林傳以經為綱，以人為緯，非若尋常列傳，詳一人之生平者也。自後漢書以下，失其傳矣」。凡是入這傳的人，皆取其廉直，而言經術者書之，並及其撰著目錄。如果事業影響於學術很大的，應該另為之作專傳，如董仲舒，鄒康成等是。所謂儒，是多文，特立。以道得民，區別古今，通天地人的意思。所以儒林一席，未可輕議，必功在聖學，業著羣經，稿有傳書，足能後信者，才可廁經儒之傳，附師法之編。其敘述：先為傳序，申明學術源流。時俗興廢，以言詳旨簡為佳。其次取當代師儒，就其所業，多加褒許，用顯一朝文治之盛，文體也宜簡。

(九) 道學傳 自從太史公以經師相授受者為儒林傳，其後史家因之。自宋洛閩諸大儒，講明性道，盲謂直接孔孟之傳，因此後世儒分為二：有說經之儒，有講學之儒。元修宋史，乃創道學傳，就是將言經術者列於儒林，言性理者別之為道學。又將同乎洛閩者進之道學，異者入之儒林。意思好像以經術為粗，而性理為密。朱子為正學，而楊陸為岐途。無形中有軒輊進退予奪之權，實非春秋之義。其敘述應當合此傳道之儒為一，在篇中詳敘源流所自，就是平敘一代的學統，使讀者可以意得之。或者不將再於序中論其學術的異同，稍稍言及流弊；或者於論贊中著其變聖賢之宗旨，不必別之曰道學。錢大昕說：「周，程，張，朱五子，宜合為一傳，五子而外，則入之儒林可矣。」這一個辦法最

(十) 文苑傳 文苑立傳，始自范蔚宗。文苑所載，不但要敘其人的行略和文采的實跡，還要說明那時代的風會變態，文人流別，所以發明道要的。所以必須著述成家者方可以列入。

(十一) 忠義傳 從斷代爲史以來，無以因國死事之臣，入易姓之史者，因作忠義傳。新五代史對於死節死事者，記載頗詳，也叫死節死事傳。李謝山說：「歐陽公以死節死事立傳，則不及生者，若概以忠義言之，則不仕二姓者，皆其人也。」各史所以仍用忠義名篇的，實在是簡當的方法。

(十二) 隱逸傳 晉皇甫謐作逸士高士傳。范蔚宗著後漢書效法之，列隱逸傳。後世沿用不廢，獨陳書不取，以爲逸民與存亡之義無關。

(十三) 止足傳 止足傳爲史家創例，始於魚豢魏略，踵於謝靈運晉書，而許亨姚思廉因之。記載官成身退的一班人。

(十四) 黨錮傳 黨錮者，游俠之變，其行有清濁，但是以意氣相死，那是一樣。范氏痛恨其罹禍，作此並以勵末俗。

(十五) 方術傳 創自范蔚宗，後改曰藝術傳。

(十六) 貨殖傳 創自太史公，班固因之。

(十七) 外戚傳 子長以外戚世祿，傳曷奔乃，作外戚傳，後世因之。

(十八) 列女傳 劉向以爲五政必自內始，因列古女善惡所以致興亡者，以戒天子。范氏作後漢書，始傳列女，後因之，遂爲定則。

(十九) 宦官傳 時宗痛東京宦官之禍，而作此傳。後世每有閹豎弄權不但流毒社會，而且關係國家的興亡，所以明史也有閹黨傳。

(二十) 索虜傳 沈約爲索虜傳，薛史有僭僞傳。

(二十一) 外國傳 史遷爲匈奴傳，范氏作書著夷狄傳，沈約繼之，於是有外國傳。

此外魏書又有釋老傳；新唐書又有藩鎮傳，奸臣傳，叛臣傳，逆臣傳；五代史又有義兒傳，雜傳

：列傳是常隨其時代的變遷而不同的。

第四節 專傳

專傳與列傳不同；列傳分列在一部史書中；專傳則獨立成爲專書。隋畫經籍志雜傳一門，著錄二百餘部，其中屬於一人的專傳，如曹參傳一卷，東方朔傳八卷，母丘檢記三卷之類，不下十餘種，可惜都不傳了。現在留傳下來的專傳，要算慧立所著的慈恩三藏法師傳爲最古，全書有十卷之多。不過這裏所謂專傳，與從前的專傳，尙微有不同。隋志諸傳已經亡失，其體裁如何，今難確指。專就現存的三藏法師傳而論，雖然很詳博，但仍祇能認爲粗製品的史料，不能認爲組織完善的專書。大概從前的專傳，不過一篇長的行狀，只能供作列傳的取材，不能算理想的專傳。做專傳又與做年譜不同，年譜很呆板，一人的事蹟，全以發生的先後爲敘，不能提前抑後，許多批評的議論，亦難挾入；一件事直接或間接的關係，更不能盡量納在年譜中。若做專傳，不必依年代的先後，可全以輕重爲標準，改換異常自由，內容所包，也比年譜豐富，無論直接關係，無論議論敘事，都可網羅無遺。我們可以說，傳記以專傳爲最重要。

第五節 合傳

合傳這種體裁，創自太史公。太史公的合傳共有三種：

(一) 兩人以上，平等敘列。如管晏列傳，屈賈列傳，無所謂輕重，也無所謂主從。

(二) 一人爲主，旁人附錄。如孟荀列傳，標題爲孟子荀子，而內容所講的有三騶子，田駢，慎到，環淵，接子，墨子，淳于髡，公孫龍，劇子，李悝，尸子，長廬吁子等一二十人，各人詳略不同。此種專以一二較偉大的人物爲主，此外都是附錄。

(三) 許多人平列，無主無從。如仲尼弟子列傳，七十餘人，差不多都有敘述。如儒林列傳，西漢傳經的人，也差不多都有敘述。

在史記中，合傳的體裁，有上列三種。後代的正史，合傳體裁，更爲複雜。如漢書楚王元傳有兩卷之多，楚元王交的傳何以會有那樣長？因爲劉向劉歆都是楚元王幾代的子孫，本身的事情雖少，劉向劉歆的事情就很多。這種體裁，後來南北史運用得極廣。因爲南北朝最講門第，卽如江右王謝，歷朝皆握政權。皇帝儘管掉換，而世家綿延不絕；諸王諸謝，父子祖孫，合爲一傳，變成家譜的性質，一家一族的歷史可以由其中看出。此種合傳的方法，爲著歷史的開了許多方便。許多人附見在一個人傳中，因一個重要的而其餘的都可記載下去。如孟荀列傳若不載許多人，那我們頂多只知道孟荀，至於鄒衍的始終五德之說，我們就不曉得了。合傳體裁的長處，就是能够包括許多够不上作專傳而有相當貢獻的，可以附見於合傳中。其作用不單爲人，而且可以看當時狀況。此種體裁，章實齋最恭維。可合的人，就把他們合在一起。章氏並主張用一種「人名別錄」。他所著的湖北通志，屢用此法。敘某一件重要事情，把有關的人通作一個別錄。比如嘉定守城傳，把守城時何人任何職分，陣亡的多少，通統列在別錄上。這種可爲合傳運用得最大的一個例子。又如復社名士傳，先講復社的來源，次講如何始入湖北，又次調查湖北人列名復社的多少，以縣分之，最後又考明亡以後，殉難者多少，當遺老者多少，出仕清朝者多少。這種也可爲合傳體裁運用得最廣最大的一個例子。

第六節

年譜

這種著作，比較的起得很晚，大致在唐代末年始見發達。現在傳下來的年譜，以韓愈柳宗元二人的年譜爲最古。年譜與列傳不同之點：列傳敘述一生事蹟，可以不依發生的前後，但順着行文之便，或著者注重之點，提上按下排列自由；年譜敘述一生事蹟，完全依照發生前後，一年一年的寫下去，不可絲毫的改動。章實齋說：「年譜者一人之史也。」年譜所述，不外一個人歷史的經過。這種體裁，其好處在把生平行事，首尾畢見，鉅細無遺。比如一個政治家的年譜，記載他小時如何？壯年如何？環境如何？功業如何？按年先後，據事直書。一個學者的年譜，記載某年讀什麼書？某年作什麼文？某年從什麼師？某年交什麼友？思想變遷，全可考見。一個發明家的年譜，記載他如何研究？如

何改良？如何萌芽？如何成熟？事功原委，一目了然。無論記載事業的成功，思想的改變，器物的發明，都要用年譜體裁，才能詳細明白。所以年譜在傳記中，位置極爲重要。

年譜可分爲自傳的，他傳的，創作的，改良的，附見的，獨立的，平敘的，和考訂的數種。自傳的年譜起得很晚，清康熙時孫奇逢恐怕是最早的一個。孫奇逢做得很簡單，只有些大綱，後來由他的弟子補注，才完成了一部書。同時稍後，黃宗羲也自做一部年譜，可惜燬了，不知內容怎樣？

此地馮辰的李恕谷年譜前四卷，實際上等於李塏自己做的，也可歸入自傳年譜一類。我們知道李塏是一個躬行實踐的人，對於自己的生活是毫不放鬆的。他平時把他的事蹟思想，記在他的日譜上面，用來做學問的工夫，和旁人的日記不同。這種日譜不但可供後人做效，不但很有趣味，而且可使後人知道作者思想的進步，事蹟的變遷，毫無遺憾。所以馮辰編李恕谷年譜，單把李塏日譜刪繁存要，便成功了。這年譜完全保存了日譜的真相，而且經過李塏的手訂，簡直自著似的。（但第五卷是劉調督續纂的，不是根據李塏的日譜，所以又當別論。）

他傳的年譜又可分同時人做的，和異時人做的兩種：同時的人當然是與譜主有關係的人，或兒子，或門人，或朋友親戚故。這類人做的年譜，和自傳的年譜價值相等。其中最有名的要推王陽明年譜，那是許多門人搜集資料，由錢德洪編著的。他們把王陽明的一生，分作數段，一個人担任蒐集某年到某年的事蹟，經過了許多人的努力，很長久的時間；後來有幾個人死了，幸虧王畿羅洪先幫助錢德洪才做成。這部年譜總算空前的佳作。但後來又經李贄的刪改，添上了許多神話，便不能得到王陽明的真相了。前者在王文成公全書內，後者在四部叢刊內，我們須分別看待。

此外，劉戡山年譜最值得我們稱贊，因爲是戡山的兒子劉洵（伯繩）做的。邵廷采（念魯）謂可以離集別行，不看本集，單看年譜，已能知道譜主身世和學問的大概。這類有價值的很多，如李塏的顏習齋年譜，李瀚章的曾文正公年譜。

異時人做的年譜真多極了。他們著書的原因，大概因爲景仰先哲，想澈底了解其人的身世學問，所以在千百年後做這種工作。這裏邊最好的要算王懋竑的朱子年譜，和同時人做的有相等的價值。固

然有許多事情，同時人能看見，而異時人不能看見；却也有許多事情，異時人可考察得很清楚。而同時人反爲茫昧的。所以一個人若有幾部年譜，後出的常常勝過先出的。

同時人所做的年譜固然是創作；異時人所做的年譜，若是從前沒有人做過，便也是創作。創作的年譜，經過了些時間，常有人覺得不滿意，重新改作一部，這便是改作的年譜。改作的大概比創作的好些。只有李贄的王陽明年譜是例外。但我們要知道，改作是一件不得已的事情，如果沒有特別見地，自然可以不用改作；改作了；也不可埋沒作者的艱苦。因爲創作者已做好了大間架，改作者不過加以小部份的增訂刪改而已。無論什麼歷史，我們固然不能說只可有創作，不可有改作；但也不能因有了改作的以後，就把創作者的功勞沒了去。

我們如果想做一部某人的年譜，先須打定主意。到底是附在那人文集後面呢？還是離集而獨立呢？附見的要使讀本集的人得著一種方便，獨立的須要使不讀本集的人能够知道那人身世和學問或事業的大概；主意定了，才可以着手去做。

本來年譜這種書，除了自傳的或同時人做的以外，若在後世而想替前人做，非那人有著述遺下來不可。沒有著述或著述不傳的人的年譜，是沒有法子可以做的，除非別人的著作，對於那人的事蹟，記載十分詳明才行。所以年譜的體裁不能不有附見和獨立二種。

這二種的異點，只在詳略之間。附見的年譜應該以簡單爲主，注重譜主事蹟，少引譜主文章。因爲讀者要想詳細知道譜主的見解和主張，儘可自己向本集去找尋。專傳後面，有時也可附錄年譜或年表；那種表譜也和附見本集的一樣，越簡越好。獨立的年譜却恰不同，越簡越不好。他的原因，只因本集太繁重或太珍貴了，不是人人所能得見，所能畢讀的；爲免讀者的遺憾起見，把全集的重要見解和主張，和譜主的事蹟，摘要編年，使人一目瞭然。這種全在去取得宜，而且還要在集外廣搜有關係的資料，才可滿足讀者的希望。合起二種來比較，獨立的恰似專傳，附見的恰似列傳，列傳與附見的年譜須簡切專，傳與獨立的年譜須宏博。

倘使譜主的事蹟，沒有複雜糾紛的問題，又沒有離奇矛盾的傳說，歷來對於譜主事蹟，也沒有起

過什麼爭辯，那末，簡直可以不要費考訂的筆墨；縱使年代的先後不免要費考訂的工夫，但也在未落筆墨以前，不必寫在紙上，這種叫做平敘的年譜。他的重要工作，全在搜羅的豐富，去取的精嚴，敘述的翔實。王陽明年譜，曾文正公年譜便屬這種。創作的固然可以平敘，改作的也未嘗不可，翻回來說，要考訂的年譜，正多着呢。約計起來，共有三種：

(一) 譜主事蹟太少，要從各處鉤稽的；例如王國維作太史公繫年考略，因為太史公的事蹟在史記漢書都不能有系統的詳細的記載，所以很費一番考訂工夫，而且逐件記出考訂的經過，記載的理由來，這是很應該的。因為不說個清楚，讀者不知某事何以記在某年，便有疑惑了。倘若要做孟子墨子一般人的年譜，這是很好的模範。但做起來却不容易，孟子在史記雖有傳，却有許多不易解決的問題，如先到齊抑先到梁？主張伐燕，在齊宣王時代抑在齊湣王時代？都是要費力考訂的。墨子的事蹟更簡，史記只有十餘字，我們應該怎樣去鉤稽考訂敘述呢？總說一句，年代久遠，事蹟湮沒的人，我們想替他做年譜或年表，是不能不考訂的。

(二) 舊有的記載把年代全部記錯了的；例如陶淵明，晉書本傳說他年六十三，生於晉興甯三年，其實都錯了。如譜主的行事，著作的先後次序，前人的記載也不免常有錯誤，都值得後人考訂。例如王陽明編朱子晚年定論，說那些文章是朱子晚年做的，其後有許多人說他造謠，這實是一大問題。假使朱子的行事及著作的先後，早有好年譜考訂了，便不致引起後人的爭辯。專傳列傳都不能做詳細考訂工夫，年譜的責任，便更大了。

(三) 舊有的記載故意誣譏或觀察錯誤的；如宋史王安石傳，對於王安石的好處一點不說，專說壞處，有些不是他的罪惡，也歸在他身上了，因為做宋史的人根本認他是小人。後來蔡上翔做王荊公年譜，把王荊公文集和北宋各書，關於譜主的資料，都蒐集下來，嚴密的考訂一番，詳細地記述成書，我們看了，才知道做宋史的人太褊狹王安石敵黨了，把王安石許多重要的事蹟都刪削了，單看他的片面，而且還不免有故意入人罪的地方。像這種年譜，實有賴於考訂。倘無考訂的工夫，冒昧的依從舊有的記載，那末古人含冤莫白的，不知有多少了。但蔡上翔的王荊公年譜似乎不免超越了考訂的

範圍，有許多替王安石辯護的話，同時寫在考訂的話之後；辯護雖很不錯，却和考訂的性質有點不同了。

第七節 人表

人表的體裁，始創於漢書古今人表。牠把古今人物分爲九等，即上上，中上，下上，上中，中中，中下，上下，中下，下下；所分的人並不是漢代人，乃漢代以前的人，與全書體例不合。這九等的分法，無甚標準，如像學校中考試成績表一樣的無聊。後來史家非難的很多，章實齋特別的恭維，以爲篇幅極少而應具應見的人，皆可詳列無遺。我們看來，單研究漢朝的事蹟，此表固無用處；但若援引其例，作爲種種人表，就方便得多，後來唐書方鎮表，宰相世系表，其做法也很無聊。攻擊的人也很多，一般讀唐書的人，看表看得頭痛。但是某人某事，旁的地方看不見的，可在方鎮世系表中查出，我們認爲是很大的寶貝。章實齋主張擴充漢書古今人表，唐書宰相世系表的用意，作爲種種表；凡人名够不上見於列傳的，可用表的形式列出。『人名別錄』亦即可爲其中的一種。章氏所著幾部志書，人表的運用都很廣，所以在傳記中，人表一體，也很重要。即如講復社始末，材料雖多，用表的方法竟少有人做過。若有復社人名表，則於歷史研究上，方便了許多。又如講晚明流寇，材料也不少，若有一張流寇人名表，把所有流寇姓名，擾亂所及地方，被剿滅的次第……等等，全用表格列出，豈不大省事而極明白嗎？又如將各史儒林傳，改成儒林人名表，或以所治之經分列，或以傳授系統分列，便可以用較少的篇幅記載較多的事實。又如唐代藩鎮的分台興亡，紛亂複雜，讀之雖極勤苦，瞭解不易。若製成簡明的人表，便一目了然。諸如此類，應用可以甚廣。

第八節 本紀世家

史的有紀，以呂氏春秋的十二月記爲先河，司馬遷用以載述帝王的行事，其言含褒諱，事有黜陟，是春秋的舊法。又仿世本之稱，紀上加一本字，所以明記爲經，而別書表列傳之爲諱的意思。劉知

幾說：「紀之爲體，猶春秋之經，繫日月以成歲時，書君上以顯國統。」所以牠的記載，除了帝王行事之外，並且記錄詔誥號令，三公拜罷，宰相升黜，薨卒刑殺，外國遣使朝貢，以及災異之變。因爲這些事和政治有關係，所以記之以爲志傳的綱領。

古來的諸侯，皆即位建元，專制一國，綿綿瓜瓞，卜世長久。馬遷著史，欲抑之以異天子，所以創了世家這個名稱。從漢代以後，必宗子之稱王的，或異姓之封侯的，或傳國止一身的，或襲爵有數世的，然後才編入世家。因略記其開國承家，世代相繼之緒，並詳書其詔策之文，以敦本始，以昭功伐。然須隨時爲之，不必各朝皆有。譬如三國南北朝，體勢相埒，各爲一史，理事當然。宋代的遼金，也應如此。晉代的十六國，載紀統之；唐代的藩鎮，亂無統系，皆無置世家的必要。

第三章 傳記之作法

第一節 傳記的一般作法

關於傳記的作法，在一般原則上，須加以注意的，大概有四點：（一）要寫真傳神，（二）要刻劃時代，（三）要用文學技巧，（四）要有系統程序。

（一）要寫真傳神 傳記中對於所傳的人，最要緊的，是在能描寫出他實在的姿態，實在的神情，實在的口吻，實在的言行思想，實在的聲音笑貌，實在的性格趣味，以及實在的周圍環境。傳記的文學，應該出於對所傳的人的敬愛與理解，不應該出於物質的酬報或金錢的買賣；應該直陳事實，不應該忌諱一切；更不應該阿諛獻媚。一定要做到郁達夫所說的那種境地就是活生生的把人的弱點和缺處都刻劃出來。否則，至少也得像檀弓記孔子出妻，以及記其不知父墓那樣，都真真實實的宣示出來。

（二）要刻劃時代 上面我們已經說到傳記裏面，須描寫實在的周圍環境，但這裏必須把這句話

強調的重述一下。所謂周圍環境，是包括着一切的環境——例如地理的，物質的，人物的，政治的，社會的各種環境——並不是僅指父母，朋友，家鄉等等而言。一時的以英雄崇拜的思想為中心而寫的傳記，那無疑的是「時代錯誤」的作品。我們必須要以時代社會以及物質環境烘托出個人生活來，而描寫他在這背景中的活姿態，尤其是在封建思想和個人主義沒落，而集體精神特別勃興的現在，更不容有英雄式的人物傳記的產生。

(三)要用文學技巧 須用靈活的筆致，清新的風格，細膩的描寫手腕，旁敲側擊的文字技巧。這些雖屬不算是最重要的方法，但也不能忽視。

(四)要有系統程序 傳記的敘述程序，至多不過大同小異。大抵首先是關於所傳的人的出身，早年的時代社會及其他一切環境；因為這些環境，是必然的在他的生活思想和性格上起着極大的作用。譬如拿破崙，他如果不生在革命後的法國，他也許不會有使他上前綫去的機會，也許就不會產生他那樣的生活思想和性格。早年的交遊，不消說是有影響於人的生活的事業。種種的特殊機會，也同樣的必須指明。其次最可令人注意的，是關於他的修養與準備方面。再次是敘述他的嚴正的工作時代的重要節目。最後是關於他的死亡及寫傳者因他而抽引出來的結論。這些敘述的過程當中，最要注意怎樣以所傳者的各個時期中攝取真實而且精當的材料，尤其是富有特色和新的趣味的材料。還要注意避免將事實之單純的羅列，而努力於作者主觀的抒發。

第二節 專傳列傳的作法

為一個人作傳，首先看為什麼要給他做傳，他值得作傳的價值在那裏？想清楚以後，再行動筆。如果那個人方面很少，可以只就他的一方面極力描寫：為政治家作傳，全部精神偏重在政治方面。為文學家作傳，全部精神偏重在文學方面。若是方面很多，就要分別輕重：重的方面寫得多，輕的方面寫少，輕重相等，就平均敘述。兩人合做一事，應該合傳的，不必強分，應該分傳的，要看分在何人名下為適當。

(一) 爲文學家作傳的方法 作文學家的傳，第一，要轉錄他本人的代表作品。我們看史記漢書裏的各文人傳中，往往記載很長的文章。例如史記的司馬相如列傳就把他的幾篇賦全部登上，爲什麼要費這麼多篇幅去登作品？何不單稱他的賦作得好，並列舉各賦的篇名？因爲司馬相如之所以配稱爲大文學家，就是因爲他那幾篇賦有價值。現在文選上有，各種選本上也有，覺得很普遍，並不難得；但是要知道，如果當初的正史上沒有記載，也許失去了，我們何從知道他的價值呢？第二，若是不登本人著作，那可轉載旁人對於他的批評。但必須選擇純客觀的論文，能够活現其人的全體而非評騭技節的。譬如舊唐書的杜甫傳，把元微之一篇比較李杜優劣的文章完全登在上面，這是很對的。那篇文章從詩經說起，歷漢魏六朝說到唐，把幾千多年來的詩的變遷，以及杜甫在詩界的地位，都寫得異常明白。新唐書把那篇文章刪去，自謂「事多於前，文省於舊」，其實不然。經這一刪，反爲減色。倘使沒有杜工部集行世，單讀新唐書甫杜傳，我們絕不會知道他這樣偉大的人物。爲文學家正常作傳的方法，應當像太史公一樣，把作品放在本傳中。章學誠就是這樣主張。這種方法，雖然很難，但是事實上應該如此。爲什麼要給司馬相如杜甫作傳？就是因爲他們的文學好，不載文章，真沒有作傳的必要。最好能像史記司馬相如列傳登上幾篇好賦，否則須像舊唐書杜甫傳登上旁人的批評。縱然杜工部集失掉了去，我們還可以想見他的作風同他的地位。舊唐書登上元微之的那篇文章，就是史才超越的地方；新唐書把牠刪去，就是史識不夠的地方。

(二) 爲政治家作傳的方法 作政治家的傳，第一、要登載他的奏議同他的著作。如果不登載這種文章，我們看不出他的主義。後漢書的王充仲長統王符合傳，就把他們三人的政論完全給他登上。爲什麼三人要合傳？爲的是學說自成一家，思想頗多融合。爲什麼要爲他們登載政論？因爲他們三人除了政論以外，旁的沒有什麼可記。范蔚宗認爲論衡昌言潛夫論可以代表三家的學說，所以全登上了。論衡今尙行世，讀原書然後知道蔚宗所錄尙不完全。但是昌言同潛夫論，或已喪失，或已殘闕，若無後漢書這篇傳，我們就沒有法子知道仲長統和王符合有這樣可貴的政見。第二、若是政論家同時又是文學家，而政論比文學重要，與其登他的文章，不如登他的政論。史記的屈原賈生列傳，對於屈原方

面，事蹟模糊，空論太多。這種借酒杯灑塊壘的文章，實在作的不好，這且勿論。對於賈生方面，專載他的鵬鳥賦，弔屈原賦，完全把他當作一個文學家看待，沒有注意他的政見，未免太粗心了。漢書的賈生列傳就比史記做得好，我們看那轉錄的陳政事書，就可以看出整個的賈誼。像賈誼這樣人，在政治上眼光很大，對封建，對匈奴，對風俗，都有精深的見解。他的陳政事書，到現在還有價值。太史公沒有替他登出，不是祇顧發牢騷，就是見識不到，完全不是作史的體裁。

(三) 爲多方面的政治家作傳的方法 有許多人方面很多，是大政治家，又是大學者，這種人應當平均敘述。我們平常讀明史的王守仁傳，總覺得不十分好；再與旁人所作王守仁傳比較一下，就知道明史太偏重一方面了，明史敘王守仁的功業，說他偉大，誠然可以當之無愧。但是陽明之所以不朽，尤其因他的學說。萬季野的明史原稿，不知道怎樣。後來張廷玉陸續其一般人，以門戶之見，根本反對陽明思想。所以我們單讀明史本傳，看不出他在學術界的地位。最好同邵念魯的思復堂文集，明儒學案的姚江學案對照着讀，就可知道孰優孰劣。明儒學案偏重學術，少講政治，固然可以說學案體裁，不得不爾；但是黎洲對旁人的事蹟錄得很多，而於陽明特簡，這是他的不好處。因為陽明方面太多，學問事功皆有記載的價值，學案把事功太拋棄，差不多成爲一個純粹的學者了。明史本傳全講事功，而於學問方面極其簡略，而且有許多不好暗示，其實失策。若先載陽明學說，然後加以批評，亦未爲不可。但明史一筆抹殺，敘學術的話不過全部百分之二三，讓人看去，反不滿意。現存的王陽明傳，要算邵念魯作得頂好。平均起來，學問佔三分之二，功業佔三分之一。述學問的地方，也能摘出要點。從宋學勃興後學術的變遷，陽明本身的特點，在當時學界的地位，以及末疏的傳授，都能寫得出來。最後又用舊唐書的方法，錄二篇文章，一篇是申時行請以陽明配祀孔廟的奏摺，一篇是湯斌答陸續其的一封信。他不必爲陽明辯護，而宗旨自然明白。述事功的地方，比明史簡切得多，真可謂「事多於前，文省於舊。」尤爲精采的，是能寫得出功業成就的原因，及功業關係的重大。又概括，又明瞭。在未敘削平南贛匪亂之前，先說明用兵以前的形勢，推論當時假使沒有陽明，恐怕晚明流寇早已起來，等不到泰昌天啓的時候了。次敘陽明同王瓊的談話，斷決舊兵不能用，非練新兵不可，新兵

又要如何的練法。平賊以前，有這兩段話，可以看出事業的關係，及其成功的原因。這種消息，在明史本傳。一點沒有痕跡，不過天天打勝仗而已。又陽明平賊以後，如何撫循地方，維持秩序，以減少作亂的機會，一面用兵，一面講學，此等要事亦惟邵書有之，而明史則無。關於平定宸濠一事，雖沒有多大比較，但明史繁而無益，不如邵書簡切，這都可以看出史才史識的高低。

(四) 爲方面多的學者作傳的方法 許多大學者有好幾方面，而且各方面都很重要；對這種人，也應當平均敘述。譬如清儒記載戴東原的很多，段玉裁作年譜，洪滂作行狀，王昶作墓誌銘，錢大昕作墓誌銘，阮元作儒林傳稿，凌廷堪作行狀，這些都是很了不得的人；我們把他們的作品來比較，可以看出那個作得好，如何才能把戴東原整個人格完全寫出。我們看，段玉裁雖是親門生，但東原年譜是晚年所作，許多事蹟，記不清楚，王錢阮凌諸人，或者關係很淺，或者相知不深，大半是模糊影響的話。惟有洪滂的行狀，作得很好。但現在所存的，已經不是原文，被人刪去不少。原文全錄東原答彭進士允初書，時人皆不謂然，朱筠且力主刪去，東原家人祇好刪去了。其實此書，自述著孟子字義疏證之意，在建設一己哲學的基礎，關係極其重要。洪滂能賞識而餘人不能，這不是藝術的關係，乃是見識的關係。其餘幾家祇在聲音訓詁天文算術方面着眼，以爲是東原的絕學。東原的哲學的見解，足以自樹一幟，他們却不認識，並且認爲東原的弱點。比較上凌廷堪還稍微說了幾句，旁的人一句也不講。假使東原原文喪失，我們專看王錢段阮諸人著作，根本上就不能了解東原了。所以列傳真不易作，一方面要史識，一方面要史才。欲得篇篇都好，除非個個了解。但是無論何人不能如此淵博。所以頂好專作一門，學文學的人作文學家的列傳，學哲學的人作哲學家的列傳，再把前人作因拿來比較一下，可以知道爲某種人作傳應該注重那幾點，作時就不會太偏了。

(五) 爲有關係的兩人作傳的方法 兩個人同作一件事，一個是主角，一個是配角，應當合傳，不必強分。前面講賈生列傳，漢書比史記好，但是韓信列傳，漢書實在不高明。班孟堅另外立一個蒯通傳，把他遊說韓信的話放在裏邊。蒯通本來只是配角，韓信才是主角。韓信的傳，除了蒯通話，旁的不見精彩。蒯通的傳，除了韓信的話，旁的更無可說。漢書勉強把他二人分開，配角固然無所附麗

，主角也顯得單掉孤獨了。這種眼光，孟堅未始不會見到，或者因爲他先作韓信傳，後來才作酈通傳，既作酈通傳，不得不割裂韓信傳，這樣一來，便弄得兩面不討好了。兩個人同作一件事，兩人又都有獨立作傳的價值，這種地方，就要看分在何人名下最爲適當。明史左光斗同史可法，兩個人都有列傳，兩個人都有價值。史是左的門生，年輕時受他的賞識；後來左光斗被湯忠賢所陷，繫在獄中，史可法冒險去看他，他臨死時又再去收他的屍。明史把這件事情錄在史可法傳中，戴南山又把這件事情錄在左光斗傳中。分在兩書，並錄無妨。同在一書，不應重見。比較起來，以錄在左傳中爲是。史可法人格偉大，不因爲這樣事情而加重。左光斗關係較輕，如無此事，不足以見其知人之明。所以在史傳中，無大關係；在左傳中，可以增加許多光彩。

(六)爲許多人作傳的方法 上面講作專傳以一個偉大人物作中心，許多有關係的人附屬在裏面。不但專傳如此，列傳也可以。因一個主要的，可以見許多次要的。這種作法，史記漢書都很多。作正史上的列傳，篇數愈少愈好，可以歸納的最好就歸納起來。史記的項羽本記，前半篇講的項梁，中間講的范增，後半篇才講項羽。自己若是文章技術劣點，分爲三篇傳，三篇都作不好。太史公把他們混合起來，祇作一篇，文章又省，事情又很清楚。這種地方，很可取法。還有很多人，不可以不見，可是又沒有獨立作傳的價值，就可以附錄在有關的大人物傳中。因爲他們本來是配角，但是很可以陪襯主角；沒有配脚形容不出主角，寫配脚正是寫主角。這種技術，史記最是擅長。例如信陵君這樣一個人，胸襟很大，聲名很遠。從正面寫，未嘗不可以，總覺得費力而且不易出色。太史公就用旁敲側擊的方法，用力寫侯生，寫毛公薛公，都在這些小人物身上着筆，本人反而很少。因爲如此，信陵君的爲人格外顯得偉大，格外顯得奇特。這種寫法，不錄文章，不寫功業，專從小處落墨，把大處烘出托來。除却太史公以外，別的人能够做到的很少。

第三節 合傳的作法

合傳這種體裁，在傳記中最爲良好。因爲牠是把歷史性質相同的人物，或者互有關係的人物，聚

在一處，加以說明，比較單獨敘述一人，更能表示歷史的真相。歐洲方面，最有名最古的這類著作，要算布魯塔奇的英雄傳了。全書都是兩人合傳，每傳以一個希臘人和一個羅馬人對照，彼此各佔其半。這部書的組織，雖然有的地方勉強比對，不免呆板。但以比對論列之故，一面可以被揮本國人的長處，也可以鍼砭本國人的短處。兩兩對照，無主無賓，因此敘述上批評上也比較公平。中國方面，史記中就有許多合傳，翻開目錄細看，可以看出不少的特別意味。史記以後，各史中雖也多有合傳，究竟嫌獨立的傳太多了。若認真歸併起來，可以將篇目減少了一半或三分之一。果然如此，一定更容易讀，更能喚起興味。合傳這種方法，應用得再進步的，要算清代下列幾家：

(一) 邵廷采，(念魯) 邵氏的思復堂文集，雖以文集名書，然其中十之七八都是歷史著作。論其篇幅，並不算多；但是每篇可以代表一種意義。其中合傳自然不止一人，專傳也包括許多人物。如王門弟子傳，劉門弟子傳，姚江書院傳，明遺民所知傳等篇，體裁均極其優美。全書雖屬散篇，然隱約中自有組織，而且一篇都作得很精練，可以作我們的模範。

(二) 章學誠，(齊齋) 章氏的湖北通志檢存稿，三十多篇傳都是合傳，每傳人數自二人以至百餘人不等，皆以其人性格的異同為分合的標準，皆以一個事蹟的集團為敘述的中心。讀其傳者，同時可知各個人的歷史及一事件的始末，有如同時讀了紀傳體及紀事本末體。雖其所敘祇湖北一省的事情，而且祇記湖北在正史中無傳的人，範圍誠然很窄；但是這種體裁，可以應用到一時代的歷史上，也可應用到全國的歷史上。

(三) 魏源，(默深) 魏氏的元史新編，二十幾年前才刻出來。這部書是對二十四史中的元史不滿意而作。二十四史中，元史最壞，想改作的人很多。已成書的，柯劭懋的新元史，屠奇的蒙兀兒史記，與魏書合而為三。魏書和柯書屠書比較，其體裁實為革命的。書中列傳標目很少；在武臣方面，合平西域功臣為一篇，平宋功臣為第二篇；又把武功分為幾個段落，同在某段落立功者合為一傳。文臣方面，合開國宰相一篇，中葉宰相一篇，末葉宰相一篇，某時代的諫官一篇，曆法同治河的官又是一篇。又把文治分為幾個時代或幾個種類，同在某代服官者，或同對於某樣事業有貢獻者，各各合

爲一傳。全書列傳不過二三十篇，皆以事的性質歸類。每篇之首，都有總序，與平常作傳先說名號籍貫者不同。我們但看總序，不待細讀全篇，先已得個大概。譬如每個大戰役，內中有多少次小戰？每戰形勢如何？誰爲其中主人？開頭便講，然後分別說到各人名下。像這種作法，雖是紀傳體的編製，却兼有記事本末體的精神。所傳的人的位置及價值也都容易看出。

合傳的性質，各人的分類不同。扼要的說，可以分爲兩大類：第一類、超羣絕倫的偉大人物，兩下有比較者，可作合傳。第二類、代表社會一部分現象的普通人物，許多人性質相近者，可作合傳。

(一)偉大人物二人或二人以上可以作合傳的，又可分爲下列四小類：

(1)同時的人，事業性質相同或相反，可合者合之。例如王安石與司馬光，時代相同，事業相同，兩人代表兩派，凡讀王安石傳時不能不參攷司馬光傳；與其分爲兩篇，對於時代的背景要重複的講而又講，對於政治的主張有時又不免有所軒輊；何如合爲一篇，可以省事，而且搜求事跡也較公平。再如朱熹與陸九淵，時代相同，性質不同，代表的方面也相反，作了朱傳再作陸傳，一定要犯上面所說的重複和偏見兩類毛病，合在一起，就不至於恭維這個，瞧不起那個了。又如曾國藩與胡林翼，時代相同，事業也始終合作，單作曾傳非講胡不可，單做胡傳非講曾不可，兩人地位相等，不能以曾附胡，也不能以胡附曾，應該合爲一傳，平均敘述。更如李白與杜甫，雖未合作，也非相反；然同時代，可以代表唐時文學上主要部分；講李時連帶說杜，講杜時連帶說李，兩下陪襯起來，格外的圓滿週到。假使把他們分開，就不免有拖沓割裂的痕跡了。

(2)不同時代的人，事業相同，性質相同，應該合傳。例如漢武帝與唐太宗，時代不同，而所作的多是對外事業，漢族威德的發揚光大，兩人都有功勞；合爲一傳，可以得比較其在中國文化上的地位及價值，愈見明瞭。再如操曹與劉裕，時代不同，性質大部分相同；都在大亂之後，崛起草澤，惟皆未能統一中國，遂令後世史家予以不好批評；若把他們兩人合在一起，可以省許多筆墨，而行文自見精彩，加判斷的時候，也比較的容易公平。又如項羽李密和陳友諒，時代不同，事業大致相同，都是遭遇強敵，遂致失敗；這種失敗的英雄，可以供我們憑弔的地方很多；合在一塊作傳，情形倍覺

可憐。更如符堅，北魏孝文帝，此周武帝，金世宗，清聖祖，時代不同，事業相同；都是以外國人入主中國，努力設法與漢人同化；合爲一傳，可以看出這種新民族同化到中國的情形；全部歷史上因爲有這幾個人，變遷很大。

(3) 專在局部方面。或同時，或先後，同作一種工作，這類人應當合傳。例如劉知幾，鄭樵，章學誠，都中國歷史哲學上有極大的貢獻；史學觀念的變遷和發明皆與他們有密切關係。三人合在一塊作傳，可以看出淵源的脈絡；前人的意見，後人如何發揮；前人的錯誤，後人如何改正；中國歷史哲學就易敘述清楚了。又如鳩摩羅什與玄奘，都是從事翻譯佛經事業的，偉大相若；兩人代表兩大宗派，一個是三論宗的健將；一個是法相宗的嫡傳；做他們兩人的合傳，可以說明印度佛教宗派的大勢力、中國譯經事業的情形。又如公孫述，劉備，王建，孟知祥都在四川割據稱雄，祇能保守，不能進取；把他們幾人合傳，可以看出四川在中國的地位。前人常說：「天下未亂蜀先亂，天下已治蜀未治，」這個原則，古代如此，直至民國仍然沒有打破。更如陳東與張溥，都是代表一種團體活動的人，兩人性質相同，陳爲大學生，張爲秀才，一個聯合學生干政，一個運動組織民黨；把他們兩人合傳，可以看出地位不高而事業偉大的中國青年，在歷史活動的成績及所以活動的原因。

(4) 本國人與外國人性質相同，事業相同，可以作合傳。要作這種傳，不單要研究國學，外國史的知識也要豐富，兩兩比較，可以發揮長處，補助短處。例如孔子與蘇格拉底，兩個都是哲學家，一個是中國的聖人，一個是希臘的聖人，都講人倫道德。兩人合爲一傳，可以比較出東西所有人生問題的異同及解決這類問題的方法。再如墨翟與耶穌，兩個都是宗教家，一個生當戰國，一個生於猶太，都講博愛和平崇儉信天；合在一塊作傳，可以看出墨耶兩家的異同，並可以研究一盛一衰的原因。又如屈原與荷馬，兩個都是文學家，一個是東方文豪，一個是西方詩聖，事蹟都不十分明瞭，各人都有一些幾種傳說的；把他們合在一起，可以看出古代文學發達的次序，及許多作品附會到一人名下的情形。更如清聖祖，俄人彼得，法路易十四都是大政治家了三人時代相同，性質相同，彼此都有交涉；彼得路易的國書，清故宮尚有保存；替他們合作一傳，可以代表當時世界的政治狀況，並可以看出這種

(二)代表社會一部分現象的普通人物，和第一類相反；前者是英俊挺拔的個人，後者是羣龍無首的許多人。正史的文苑，儒林，游俠，刺客，循吏，獨行等列傳，就是為他們而立。他們在歷史上關係的重要，不下於偉大人物。作這種合傳，是專寫某團體或某階級的情狀；其所注意之點，不在個人的事業而在社會的趨勢；需要立傳與否，因時代而不同。史記有游俠傳，因為秦漢之交，朱家郭解一流人物在社會上有相當的勢力，不可忽視。後漢書有黨錮傳，因為在東漢時候，黨錮為含有社會性的活動，直接影響到政治。後漢書又有獨行傳，因為當時個人的高世傑出之行，社會上極其佩服，養成一種風氣。宋史有道學傳，因為宋代理學發達，為當時一種特殊現象，在社會方面影響極大。這類人物含有社會性，其中也有袖領行為舉止頗多值得注意的地方，然不及全部活動的重要。單注意領袖而不注意二三等脚色，看不出力量，看不出關係，非有羣龍無首的合傳不可。我們萬勿以人物不大，事情不多，一個個分開看，無足輕重，便認定其活動為無意義，值不得佔篇幅。要知道一個人雖無意義，人多則意義自出；少數活動的效果雖微，全體活動效果極大。譬如後漢書黨錮傳，要把個人的動作聚合加上，然後全部精神可以表出。但看范滂張儉所爭，都是些小節；然黨錮共同精神，就在這些小節裏邊。我們若祇是發空論，唱高調，一定表現此中真相不出來的。真講究作文化史，這類普通人物的事實，比偉大人物的動作意味還要深長。二十四史中；這類合傳尚嫌其少，應當加以擴充。又可分為五項：

(1) 凡學術上，宗教上，藝術上，成一宗派者，應當作為合傳。例如姚江王門弟子傳，蕺山劉門弟子傳，邵念魯所著，作得很好，兩家學風可以看出。宋元學案明儒學案亦皆如此。前者分派多，歸併少，後者反是。比較起來，還是明儒學案好些。李穆堂的陸子學譜也用合傳體裁。陸門一傳再傳弟子的關係，都在那裏面看得很清楚，研究也很方便。再如天台宗，法相宗，禪宗，在佛教史中不必多作，祇要幾篇好的合傳，便就夠了。又如南宗畫派，院體畫派，自明以來，分據畫界領域；把一派中的重要人物聚集起來，作為一篇合傳，並不費事，而研究近代繪畫的人，很容易得到一種概念。

(2) 凡一種團體，於時代有重大關係者，應當作為合傳。例如宋代的元祐慶元黨案。不管他無具體組織，也不管他是好是壞，但是當時士大夫都喜歡標立門戶，互相排擠，其甚則造作黨籍以相陷；但凡他們氣味相投的都可以作為合傳，以觀其是非得失。再如明代的東林，復社，崑山，閩黨，有的係自立名號，有的係敵黨所加，各因其類，結為團體，以相攻擊，於是宇內騷然，犬獄慘動；最好一黨作篇合傳，以觀其對政治上的影響，並可以考見明亡的原因。又如近代的戊戌維新黨和國民黨，其發生雖或先或後，歷史雖或暫或久，組織雖或疏或密，然對政治方面各有主張，各有活動，應該把他們的分子作幾篇合傳，以說明他們的真相，判斷他們的功罪，推求他們在政治上社會上的影響。

(3) 不標名號，不見組織，純為當時風氣所鼓盪，無形之中演成一種團體活動，這類人也應當為作合傳。例如晉代的清談，沒有黨，沒有系，但是風氣所向，都喜歡搖尾，發俊語，為他們作一篇合傳，不特可以看出當時思想的趨勢，並且可以看出社會一般情形。再如宋代的道學，雖沒有標出任何團體，然而派別很多，人人都喜歡講點理氣性的話；合起來作篇傳，比宋元學案稍略，比宋史道學傳稍詳，以看他們的主張及傳授，那就好了。又如明末遺民反抗滿清，雖沒有團體，但確為時代精神之所寄，單看張煌言顧炎武等，還看不出全部的民族思想，社會潮流；那大大小小許多人，都合起來作傳，他們這種活動及其價值，立刻就可以看出來了。

(4) 某種階級或某種閥閱，在社會上極佔勢者，應當為作合傳。例如六朝的門第，儼然是一種階級，南朝的王謝郗庾，北朝的崔盧李鄭，代代俱掌握政權，若從南北史中把他們這幾人各作一篇合傳，可知其勢力之偉大；所有重要活動，全是這幾人作的；但是單看王導傳，謝安傳，很不容易看出來。再如唐朝的藩鎮，為一代盛衰的根源，單看安祿山史思明的列傳，看不出有多少關係，若把大大小小藩鎮都合起來，說明他們的興亡始末，可以看出在當時專橫的情形，於後世影響的重大。又如晚明流寇，騷動全國，明朝天下就斷送在他們手裏；單看張獻忠李自成的列傳，還未能看出民間慘苦的全部；把所有流寇都聚集起來，就可以看出，他們的凶暴刻毒，並可以看出社會上所受他們的摧殘蹂躪，有些地方真能够使我們看了流淚。

(5) 社會上一部分人的生活，如有資料，應當搜集起來，爲作合傳。例如藏書家及印書家，單指一人，不能說有多少影響；若把一代的藏書家印書家作合傳，可以知道當時書籍的聚散離合；一代文化的發達與衰謝，也可以看出一斑；這和學術上的關係極爲重大。再如淮揚鹽商，廣東十三行，都是一時代的商業中心，可惜資料不易得了；若由口評及筆記搜集起來，作爲合傳，可以看出這部分的經濟狀況，及國內外商業的變遷。又如妓女和戲子，向來人看不起，但是他們與政治上社會上俱有很大關係；明末妓女中的柳如是，陳圓圓，顧橫波，都是歷史上極好的配角；清末戲子中的程長庚，譚鑫塔，都是受社會的歡迎；爲他們作篇合傳，不特值得而且應該。有許多地方須靠他們點綴說明。

以上所舉的，並不是應該作傳的人物完全在此。意思是說偉大人物單獨作傳，固然可以，但不如兩兩比較，容易公平，而且效果更大。要說明位置價值及關係也較簡切省事。至於普通人物，多數的活動，其意味極其深長，有時比偉大人物還要重要些，千萬不要看輕他們。沒有他們，我們看不出社會的真相，看不出風俗的由來。合傳這種體裁，大概情形如此。

第四節 年譜的作法

年譜這種著作，比較的起得很遲；最古的年譜，當推宋元豐年七年呂大防做的韓文年譜和杜詩年譜。做年譜的動機，是讀者覺得那些文詩感觸時事的地方太多，作者和社會的背景關係很密；不知時事，不明背景，冒昧去讀詩文，是領會不到作者的精神的；爲自己用功起見，所以做年譜來添補這種遺憾。

自從呂大防那兩部年譜出世以後，南宋學者做年譜的，就漸漸加多了，到明清兩代，簡直「附庸蔚爲大國」，在史學界佔了重要位置。起初不過學者的專利品，後來各種人物都適用了；起初不過一卷二卷，後來却增至數十卷了。就中如阿文成公年譜有三十四卷，比較呂大防的作品相差就很遠。做年譜的方法，經過許多學者的試驗發明，也一天比一天精密；自從發生到現在，進步的迅速，不能不使我們驚異。

(一) 年譜的體例

(1) 關於記載時事——譜主的背景

世界上沒有遺世獨立的人，也沒有不記載時事的年譜。偉大的人，常常創造大事業，事業影響到當時人生，當然不能不記在那人的年譜上。就是活動力很小的人，不能創造大事業，而別人新創造的事業，常常影響到他身上，那麼，時事也應佔他年譜的一部分。不過譜主的趨向既各不同，年譜記載時事，自然跟着有詳有簡。詳簡的標準，我們須得說一說：

譬如陳白沙是荒僻小縣的學者，不曾做過教學以外的事業；生平足跡，只到過廣州一次，北京兩次；生的時世又很太平，簡直可以說他和時事沒有直接的關係。倘使替他做年譜，時事當然少記。又如錢竹汀的科名雖然不小，但只做了幾年閒散的京官，並沒有建設什麼功業，到了中年便致仕回里，教書至死，生的時世也很太平。我們要想把時事多配些上他的年譜，也苦於無法安插。又如白香山的詩，雖很有些記載社會狀況的，生的時世雖很紛亂，但他不曾跑進政局，和時事還沒有直接關係，不過總算受了時事影響。倘使我們替他做年譜，時事自然可以記載些。像這類純粹的學者，和時代的關係比較少，替他們做年譜，要記載時事，應該很簡切，假使看見旁人的年譜記時事很詳，也跟樣那可錯了。

反過來說，學者，文人，也有根本拿時代做立腳點的。例如顧亭林，雖然少做政治活動，而他的生涯完全受政治的影響，他的一言一動幾乎都和時代有關係。假使他的年譜不記時事，不但不能了解他的全部人格和學問，而且不能知道他說的話是什麼意義。從晚明流寇紛起，滿洲人入關得國，到明六王次第滅亡，事事都激動他的心靈，終究成就了他的學問。像這類人，雖沒有做政治活動，他的年譜也應該記載時事，而且須記得詳細些。若譜主正是政治家，當軸者，那更不用說，無論是由他創造的事業，或是有影響於他身上的時事，都應該很詳細的記入他的年譜。

有一種文人，和當時的政事有密切關係。假使他的年譜不記時事，我們竟無法看懂他的著作，認識他的價值，而時事也就因此湮沒不少。例如一般人稱杜甫的詩為詩史，常常以史註詩，而不知詩裏

便有許多史冊未記的事。又如顧亭林的詩影射時事的也不少，其中有一首，記鄭成功張煌言北伐至南京的一事，說張煌言曾與李定國相約定期出兵，因路遠失期，以致敗走。假使顧亭林年譜不記時事，怎樣知道這詩所說何事。即使知道了鄭張北伐的事，不端詳詩句的隱義，也會湮沒了張李相約的軼聞。所以譜主的著作，和年譜對看，常有相資相益之處；而年譜記載時事，也因此益覺重要。

大概替一個人做年譜，先須細察其人受了時事的影響多大？其人創造或參與的時事有幾？標準定了，然後記載才可適宜。

會國藩是咸豐同治年間政局唯一的中心人物，他的年譜記載時事應該很詳細。除了譜主直接做的事情以外，清廷的措施，偏將的勝負，敵方的因應，民心的向背，在在都和譜主有密切的關係，如不一一搜羅敘述，何以見得譜主立功的困難和原因？我們看李瀚章做的曾文正公年譜，實在不能滿足我們的這種欲望。因為他只敘譜主本身的命令舉動，只敘清廷指揮擢黜諭旨，其餘一切，只有帶敘，從不專提。使得我們看了，好像從牆隙中觀看牆外的爭鬥，不知他們爲什麼有勝有負！雖然篇幅有十二卷之多，實際上還不够用。倘然有人高興改做，倒是很好的事情。但千萬別忘記舊譜的短處，要詳盡的搜輯太平天國的一切大事，同時要人的互相關係，把當時的背景寫個明白。才了解會國藩的全體如何。

假如要做李鴻章的年譜，尤其要緊的是要把背景的範圍擴大到世界各強國。因爲李鴻章最初立功，就因利用外交，得了外國的幫助，才和會國藩打平太平天國。假使不明白各國對太平天國的態度，如何知道他成功的原因。後來他當了外交的要衝，經過幾次的國際戰爭，締結幾次的國際條約，聲名達於世界。他誠然不善於外交，喪失了國家許多權利；但是我們要了解他爲什麼失敗？爲什麼事事受制於人？除了明白中國的積弱情形以外，尤其需要明白世界的大勢。因爲十九世紀之末，自然科學發達的結果，生產過剩，歐洲各國都拼命往東方找殖民地市場。非澳二洲和亞洲南西北三部，都入了白人的掌握，所以各國的眼光，都集中到中國。那時世界又剛好出了幾個怪傑，德國的俾斯麥，俄國的亞力山大，日本的明治帝，一個個都運用他們的巨腕，和中國交涉，而首當其衝者是李鴻章。假使

世界大勢不是如此，李鴻章也許可以做個安分守己的大臣。所以我們要了解李鴻章的全體，非明白他的背景不可；而且背景非擴充到世界不可。這種責任，不是專傳的責任，非年譜出來担負不可。

實際的政治家 在政治上做了許多事業，是功是罪，後人自有種種不同的批評。我們史家不必問他的功罪，只須把他活動的經歷，設施的實況，很詳細而具體的記載下來，便已是盡了我們的責任。譬如王安石變法，同時許多人都攻擊他的新法要不得，我們不必問誰是誰非，但把新法的內容和行新法以後的影響；並把王安石用意的誠摯和用人的茫昧，一一翔實的敘述，讀者自然能明白王安石和新法的好壞，不致附和別人的批評。最可笑的是宋史王安石傳，牠不能寫出王安石和新法的真相，只記述些新法的惡果和反對的呼聲，使得後人個個都說王安石不好。最可笑的是蔡上翔王荊公年譜；他雖然爲的是要替王安石辯護，却不是專拿空話奉承王安石。他只把以前舊法的種種條文，新法的種種條文，一款一款的分列，使得讀者有個比較。他只把王安石所用的人的行爲，攻擊王安石的人的言論，一件一件的分列，使得讀者明白不是變法的不好，乃是用人的不好。像這樣才是史家的態度。做政治家的年譜，對於時事的敘述，便應該這樣才對。

上面幾段所講的是純粹政治家的年譜的做法，此外還有一種政治兼學問，學問兼政治的人，我們若替他做年譜，對於時事的記載，或許可以簡略點，但須斟酌。譬如王陽明是個大學者，和時事的關係也不淺。但因爲他的學問的光芒太大，直把功業蓋住了，所以時事比較不爲做他的年譜者所重。其實我們爲了解他成功的原因起見，固然不能不說明白他的學問，爲了解他治學的方法起見，也不能不記清楚他的功業。因爲他的學問就是從功業中得來，而他的功業也從他的學問做出，二者有相互的關係。所以他的年譜，對於當時的大事和他自己做出的事業，都得斟酌著錄。

錢竹汀年譜頗能令人滿意。因爲錢竹汀和時事沒有多大關係，所以年譜記時事很簡，自然沒有什麼不對。王懋竑的朱子年譜，記時事却太詳細了。朱子雖然做了許多官，但除了彈劾韓侂胄一事之外，沒有做出什麼大事，也沒有受時事的大影響，所以有許多奏疏也實在不必枉費筆墨記載上去，因爲大半是照例，和時局無關係。這種介在可詳可略之間，最須費斟酌，稍爲失中，便是不對。

文學家和時事關係，有濃有淡。須要依照濃淡來定記載時事的詳略，這是年譜學的原則。但有時不依原則，也有別的用處。譬如凌延堪張穆的元遺山年譜，記載時事很詳，其實元遺山和時事並沒有多大關係。本來不必這樣詳；凌張以為讀元遺山的詩和讀杜甫的詩一樣，非了解時事就不能了解詩，其實錯了。但從別一方面看，金元之間，正史簡陋得很，凌張以元遺山為中心，從詩句裏鉤出許多渾沒的史料，放在年譜內，雖然不合原則，倒也有一種好處。

不善體會上面說的詳略原則，有時會生出過詳過略的毛病。譬如張爾田的玉谿生年譜箋註，記載時事極為詳盡，只以他的看法不同。他以為李義山做詩全有寄托，都不是無所為而為，這實不能得我們的贊成。誠然，人們生於亂世，免不了有些身世之感，張氏的看法，也有相當的價值。但是我們細看李義山的詩，實在有許多是純文學的作品，並非有所感觸，有所寄托。張氏的箋註時事，不免有許多穿鑿附會的地方。

我們應該觀察譜主是怎樣的人？和時事有何等關係？才可以定年譜裏時事的成分和種類。不但須注意多少詳略的調劑，而且須注意大小輕重的述敘。總期恰乎其當，使讀者不嫌繁贅而又無遺憾，那就好了。

(2) 關於記載當時的人

個人是全社會的一員，個人的行動，不能離社會而獨立。我們要看一個人的價值，不能不注意和他有關的人。年譜由家譜變成，一般人做年譜，也很注意譜主的家族。家族以外，師友生徒親故都不為做年譜的人所注意；這實在是一般年譜的缺點。比較最好的是馮辰的李恕谷年譜。因為他根據的是李恕谷的日譜，所以對於李恕谷所交往的人都詳記載。我們看了，一面可以知道李恕谷學問成就的原因，一面可以知道顏李學派發展的狀況，實在令人滿意。曾文正公年譜可不行，因為曾國藩的關係人太多，作者的眼光只知集中到直接有關係的人，自然不足以見曾國藩的偉大。

翻回來，再看王陽明年譜。我們因為王陽明的學問和他朋友門生有分不開的關係，所以很想知道那些朋友門生某年生，某年才見王陽明，往後成就若何？錢德洪等做年譜，只把所聞所知的記了一點

卻忽略了大多數，實在令我們失望。王懋斌的朱子年譜也是一樣。朱熹到底有多少門生？他所造就的人才後來如何？我們全不能在上面知道。像朱王這類以造就人才爲事業的人，我們替他們做年譜，對於他們的門生屬吏友朋親故，應該特別注意；記載那些人的事蹟，愈詳愈好。

尋常的年譜，記載別人的事蹟，總是以其與譜主有直接關係的爲主；若無直接關係，人事雖大，也不入格，其實不對。例如朱子年譜記了呂伯恭張南軒，的死，只因朱子做了祭文祭他們。陸象山的死在何年，上面便查不出，只因朱子不會做祭文祭他。作者的觀念以爲和譜主沒有直接關係，便不應該記；其實年譜的體裁並不應該這樣拘束。張呂陸都是當時講學的大師，說起和朱子的關係，最密切的還是陸象山。但我們竟不能在朱子年譜看到陸象山的死年，這是何等的遺憾！

以年譜的歷史看，明朝以前，記時人較略；清中葉以後漸漸較詳了。張穆的顧亭林年譜便是一個例證。王文誥的蘇東坡年譜又更好一點，凡蘇詩蘇文所提到的人都有，而且略有考證。近時胡適之的章實齋年譜，記事雖然有些錯誤，記人却還好。他除了零碎的記了譜主師友的事蹟以外，單提如戴震袁枚汪中三個可以代表當時思想家的人。來和譜主比較；就在各人卒年，摘述譜主批評各人的話，而再加以批評。批評雖不是年譜的正軌，但可旁襯出譜主在當時的地位，總算年譜的新法門。

老實說，以前做年譜，太過拘束了。譜主文集沒有提起的人，雖曾和譜主交往而不知年分的人，都不會佔得年譜的篇幅。我想現在儘可用三種體裁來調劑；和譜主關係最密切的，可以替他做一篇小傳；和譜主有關係而事蹟不多的，可各隨他的性質，彙集分類，做一種人名別錄；姓名可考，事蹟無聞，而曾和譜主交際的，可以分別做人名索引。凡是替大學者大政治家做年譜，非有這三種體裁附在後面不可。好像史記做了孔子世家之後又做仲尼弟子例傳，列傳後面又有許多人都只有姓名而無事蹟，但司馬遷不因他們無事蹟而減其姓名。朱熹王守仁的弟子可考的尙不少，我們從各文和集史書學案裏常常有所發現，若抄輯下來，用上面三種體裁做好，附在他們年譜後面，也可以彌補缺憾不少。

(3) 關於記載文章

記載譜主文章的標準，要看年譜體裁是獨立的，還是附見的。附見文集的年譜，不應載文章。獨

立成書的年譜，非載重要文章不可，重要不重要之間，又很成問題。

王陽明年譜關於這點，比較的令人滿意。因為他雖在文集中而已預備獨立。有關功業的奏疏發揮學術的信札，很扼要的探入各年。獨立的年譜很可拿這譜做記載文章的標準。

王懋竑的朱子年譜不錄正式的著作，而錄了許多奏疏序跋書札。政治非朱子所長，政治的文章却太多，學術是朱子所重，學術的文章却太少。在王懋竑的意思，以為把學術的文章放在年譜後的論學切要語中便已够了，不必多錄。論學切要語的編法，固然不錯，但沒有註清楚做文章的年分，使得讀者不知孰先孰後，看不出思想遷流的狀態，不如把論學的文章放入年譜更好些。性理大全，朱子全集都依文章的性質分類，沒有先後的次序。王陽明編朱子晚年定論，說朱子晚年見解和陸子一致，已開出以年分的先後看思想的遷流的條大路來。雖然王陽明所認為朱子晚年的作品，也有些不是晚年的，但大致尚不差。王懋竑攻擊王陽明的不是，却不會拿出健全反證來。朱子年譜載的文章雖不少，但還不能詳盡，才算一件缺憾。

記載文章的體例，顧亭林年譜最好。整篇文章並沒有採錄多少，却在每年敘事既完之後，附載那年所做詩文的篇目。文集沒有，別處已見的這篇逸文。知道是那年的，也記錄出來。文體既很簡潔，又使讀者得依目錄而知文章的先後，看文集時，有莫大的方便。這種方法，很可仿用。篇目太多，不能分列，各年之下，可另作一表，附在年譜後面。

文學家的方面不止一種，作品也不一律，替文學家做年譜的人不應偏取一方面的作品。像蘇東坡年譜只載詩文的篇目，沒有一語提到詞，便是不對。作者以為詞是小道，不應入年譜。其實蘇東坡的作品，詞佔第一位，詩文還比不上。即使說詞不如詩文，也應該平均的記載篇目，或摘錄佳篇。現行的蘇東坡年譜不記及詞，實在是一大缺點。

曾國藩是事業家，但他的文章也很好。即使他沒有事業，單有文章，也可以入文苑傳。我們很希望他的年譜，記載他的文章詩句，或詩文的篇目。現行的曾文正公年譜，載的官樣文章太多，載的信札和別的文章太少。好文章儘多，如李恕谷墓誌銘昭忠祠記等，應該多錄，却未注意。

純文學家的年譜，祇能錄作品的目錄，不能詳錄作品，最多也祇能摘最好的作品記載一二篇。若錄多了，就變成集子，不是年譜的體裁了。王谿生年譜箋註錄了許多詩篇，作者以爲那些詩都和譜主的生活有關，不能不錄全文。結果名爲年譜，實際成了編年體的詩註，就算做得很好，也祇是年譜的別裁，不是年譜的正格。有志做年譜的人們，還是審慎點好。

(4) 關於考證

當然有許多年譜不必考證，或是子孫替父祖做，或是門生替師長做，親見親聞的事原無多大的疑誤。如王陽明顧習齋李恕谷等年譜都屬此類。不過常常有作者和譜主相差的時代太久，不能不費考證的工夫的；又有因前人做的年譜錯了而改作的，也不能不有考證的明文。

考證的工夫本來是任何年譜所不免的，但有的可以不必寫出考證的明文，祇寫出考證的結果便已足。若爲使人明白所以然起見，卻很有寫出考證的明文的必要，所以明文應該拚在什麼地方？很值得我們考慮。

據王懋竑朱子年譜的辦法，在年譜之外分做一部考異，說明白某事爲什麼拚在某年？兩種傳說，那種是真？年譜的正文，並不隔離一句題外的話，看起來倒很方便。還有一種普通的辦法，把考證的話附註在正文中，或用夾注，或低二格。另有一種辦法，把前人做的年譜原文照抄，遇有錯誤句則加按語說明，好像割記體一樣。張穆對於元遺山年譜，便是用的第三種辦法。

前面三種辦法，各有好處。第一種，因爲考證之文太多，令人看去覺得厭倦，所以另成一書，既可備參考，又可省讀年譜者的精神。第二種，可使讀者當時即知某事的異說和去取的由來，免得另看考異的麻煩。兩種都可用。大概考證多的，可另作考異，不十分多的，可用夾注或低格的附文。但其中也有點例外。有些年譜根本就靠考證才成立，無論是創作或改作，他的考證雖很繁雜，也不能十分列在年譜各年之下。如作孟子年譜，年代便很難確定。如果要定某事在某年，便不能離本文而另作考異，必同時寫出考證的明文，說明爲什麼如此敘述，才不惹人疑惑，而後本文才可成立。假如孟子先到齊或先到梁的問題，沒有解決，許多事情便不能安插。全部組織便無從成立。經過了考證，把問題

決解了，若不把考證隨寫在下，便不能得讀者信仰。至其三種，也有他的好處，因為前人做的不十分錯，原無改作的必要，為省麻煩起見，隨時發現錯誤，隨時考證一番，加上按語那便够了。

大概考證的工夫，年代愈古愈重要，替近代人如曾國藩之類做年譜，用不着多少考證；乃至替清初人顧炎武之類做年譜，也不要多有考證，但隨事說明幾句便是。或詳或略之間，隨作者針對事實之大小而決定，本來不拘一格的。

(5) 關於批評

本來做歷史的正則，無論那一門，都應據事直書，不必多下批評；一定要下批評，已是第二流的脚色。譬如做傳，但描寫這個人的真相，不下一句斷語，而能令讀者自然了解這個人地位或價值，那才算是史才。

做傳如此，做年譜也如此。真是著述名家，都應守此正則。有時為讀者方便起見，或對於譜主有特別的看法，批評幾句也不要緊。但一般人每亂用批評，在年譜家比較的還少。現在拿兩部有批評的年譜來講，一是蔡上翔的王荆公年譜，一是胡適之的章實齋年譜。

與其用自己的批評，不如用前人的批評。年譜家常常如此，但也不能嚴守此例。蔡上翔引人的話很多，用自己的話尤其是多。胡適之有好幾處對舊說下批評。固然各人有各人的見解，但總覺得不對，而且不是做年譜的正軌。蔡上翔為的是打官司，替王安石辯護，要駁止舊說的誣衊，也許可邀我們的原諒。但批評的字句應該和本文分開，不應插入記事的中間。蔡胡都沒有顧及這點，以文章的結構論，卻不純粹。如果他們把自己的見解，做成敘文，或做附錄，專門批評譜主的一切，那麼，縱使篇幅多到和年譜相等，也不相妨了。

蔡上翔替王安石辯護的意思固然很好，但是他的作品卻不大高明。他把別人罵王安石的文章錄上了，隨即便大發議論，說別人的不對，這實在不是方法。我以為最好是詳盡的敘述新法的內容，某年行某法，某年發生什麼影響，某年惹起某人的攻擊便够了。自己對於攻擊者的反駁，儘可作為附錄，不可插入本文。凡是替大學者大政治家做年譜，認為有做批評的必要時，都應該遵守這個原則。

(6) 關於附錄

上面講的考證和批評，我都主張放在附錄裏面。其實附錄不止這兩種，凡是不能放進年譜正文的資料，都可占附錄的一部分。

要知道譜主的全體，單從生年敘到死年還不够。他生前的家况，先世的系統，父母兄弟的行事，與其旁文斜出，分在各年下，不如在正譜之前，作一個世譜。王陽明年譜的世德紀便是世譜的一種格式。因為王陽明的父祖都是有名的學者，做官也做到很大，年壽又高，並不是死在王陽明的生前。假使把他們的行事，插入年譜，一定覺得累贅。所以作者抄錄別人替他們做的傳和墓誌銘在一處，作為年譜的附錄。雖然世德記裏面，載了許多非世德的文章，有點名不副實；但這種不把附錄當正文的方法，總是可取。譬如陸象山幾兄弟都是大學者，互相師友，假使我們做陸象山年譜，其關於他兄弟行事，與其插入正文，不如另做一小傳放在前面。這種世譜和小傳之類，我們也可以叫做「譜前」。

譜主死後，一般的年譜，多半就沒有記載了，其實不對。固然有些人死後絕無影響，但無影響的人，我們何必給他做年譜呢？即使說沒有影響嗎，他總有門生子姪之類，後來做了什麼事？那也總不能擺在年譜正文中。若譜主是政治家，他的政治影響一定不致跟他的生命而停止。若譜主是大學者，他的學風一定不致跟他的生命而衰歇。還有一種人，生前偏和時勢沒有關係，死後若干年却發生何等的影响。所以如果年譜自譜主死後便沒有什麼記載，一定看不出譜主的全體，因而貶損年譜本身的價值。錢德洪等似乎很明白這點，他們的王陽明年譜在譜主死後還有二卷之多。陽明學派的盛行，全是陽明弟子的努力。陽明的得謚和從祀孔廟，也靠許多友生的懇求。做使年譜不載陽明死後事，如何見得陽明的偉大？陽明年譜能稱佳作，這也是一個原因。但他不應仍稱死後事為年譜，應該稱為「譜後」，做為附錄的一種才對。

我們根據這點去看王懋竑的朱子年譜，便很不滿意；因為他敘到朱子死年，便停止了；我們要想知道朱子學派的發達，學術的影響，並不可能的。同一理由，假使我們做釋迦牟尼年譜，尤其要很用

心去做譜後。凡是佛教各派的分化，傳播，變遷和反響，都不妨擇要敘入。不必年年有，不必怕篇幅多。心甚至記載到最近，也沒有什麼不可以。

在上面的原則中也似乎有例外。譬如曾文正公年譜沒有譜後便沒有什麼要緊；因為他的事業，生前都做完了，政治上設施也沒有極大的影響，縱使有譜後，也不妨簡略些。若做胡文忠公年譜便不然；因為他和曾文正公聯結許多同志，想滅亡太平天國，沒有成功就死了。後來那些同志卒能完成他的志願。同志的成功，也就是他的成功。所以他的年譜譜後至少要記到克復江甯。

此外有一種附錄可以稱做「雜事」的，是劉伯絕著劉箴山年譜所創造的，後來焦廷琥的焦理堂年譜也仿效。劉伯絕因為譜主有許多事蹟，不足以平分，或不知在那一年，如普通有規定的行事，瑣屑而足顯真性的言論等，都彙集做附錄。邵廷采批評他「拿下文紀大德教化的事，附錄記小德川流的事，真是毫無遺憾。以前的年譜遇着無年可歸的事，不是丟開不錄，便是勉強納在某年，結果，不是隱沒譜主的真相，便是不合年譜的體裁。劉伯絕却非打破這種毛病，注意前人所不注意的地方，創造新法來容納譜主的雜事，使得讀者既明白譜主的大體，又了解譜主的小節。這種體裁，無論何人的年譜都可適用。

其次，譜主的文章和嘉言懿行也可作附錄。文章言論很簡單的，可以分列各年；很繁多的，可以抄錄做附錄。大學者內文章言論，往往不是年譜所能盡載的，為求年譜的簡明起見，非別作附錄不可。所以王懋竑在朱子年譜之後，附了朱子論學切要語，這種方法可以適用。

張穆做的顧亭林年譜雖然很好，我們却看不出顧亭林和旁人不同之處何在？只因他要讀者先看了本集再看年譜，所以沒有附錄譜主的重要文章和言論。其實讀者那能都看本集，或許時間不夠，或許財力不足，若是單看年譜便了解譜主生平，豈不更好？所以為便利讀者起見，作年譜必附錄譜主的主要文章和言論，尤其是學者的年譜。

批評方面的話，或入本文，或附譜末，均無不可，但為年譜的簡明起見，自然以作附錄為好。偉大的人物，每惹起後人的批評，或褒或貶，愈偉大的愈多。如王安石王守仁死了千數百年，至今還有

人批評他們的好歹。倘使批評者確有特殊見解，或能代表一部分人的意思，我們非附錄他的話不可。因爲若不附錄批評，不但不能看出後人對譜主的感想，而且不足以見譜主的偉大。但有一點不可不注意，千萬不要偏重一方面的批評，單錄褒或單錄貶。

以上講的種種附錄，當然不能說詳盡，作者若明白年譜可多作附錄的原則，儘可創造新的體裁，附錄愈多，年譜愈乾淨。

以前作年譜太呆板，單靠本文，想包括一切。前清中葉以後，著述的技術漸漸進步，關於上文講的六種，都有新的發明，我們參合前人的發明，再加研究，還可以創造種種新體裁，新方法。

(二) 年譜的格式

年譜的格式也得附帶講一講。司馬遷做年表，本來參照周譜的旁行斜上。周譜今不可見，史記年表是有縱橫格子的。年譜由年表變來，因爲有時一年的事太多，一個格子不够用，所以才索性不要格子替古人做年譜，因爲事少的原故，還是用格子好。如孫貽讓作墨子年表，附在墨子閒話之後，蘇輿作董仲舒年表，附在春秋繁露之前，都帶有年譜的性質。

假使要作孟子年譜，因爲當時有關係的不止一國，勢不能不用格子。橫格第一層記西曆紀元前幾年或民國紀元前幾年，第二層記孟子幾歲，第三層記孟子直接的活動，第四層以下各層分記鄒魯滕梁齊燕各國和孟子有關的時事，使得讀者一目了然。

假使杜甫年譜，最少也要把時事和他的詩和他的活動分佔一格，併起年代共有五格。因爲杜甫時事，和會國藩時事不同，會國藩的活動和時事併成一片，杜甫的治動，只受時事的影響，所以一個的年譜不應分格，一個的應分格，假使杜甫的年譜不分格，不但讀者看了不清楚，而且體裁上也有喧賓奪主之嫌。

假使我們要改張穆的顧亭林年譜成年表的格式，也許可以較清楚些。除了年代以外，一格記時事，一格記直接活動，一格記朋友有關的活動，一格記詩文目錄。因爲這四種在這年譜中剛好是同樣的多，併做一起，反爲看不清楚。

所以年譜可以分格的人有二種：一種是古代事蹟很簡單的人，一種是杜甫顧炎武朱之瑜一類關心時事的人。前者不必論。因為他本身不能獨立成一年譜，只好年表似的附在別書裏。後者因為譜主亦受了政治的影響，沒有創造政治的事屬。倘把時事和他的活動混合，一定兩敗俱傷，倘分開，既可醒讀者眼目，又可表現譜主受了時事的影響——這是講年譜分格的格式。

第二種格式就是通行的年譜正格，做文章似的一年一年做下去。敘事的體例可分二種：一種是最簡單和平敘體，一種是稍嚴格的綱目體。

平敘體以一年為單位，第一行頂格，寫某朝某年號某年譜主幾歲，第二行以下都低一格，分段寫譜主直接活動，時事詩文目錄。他的好處，在有一事便記一事，沒有取大略小的毛病。

綱目體是王陽明年譜自創的，第一行和平敘體相同，第二行也低一格，標一個很大的綱，第三行以下低二格，記這個綱所涵的目。譬如綱記了某年某日宸濠反，目便記宸濠造反的詳情；綱記了是年始揭「知行合一」之教，目便記「知行合一」的意義。一事完了，又重新作別事的綱，繼續記別事的目，也分別低一格二格。這種體例有一種困難，到底要多大的事情才可作綱？有綱無目，可以不可以？很要費斟酌。弄的不好，容易專記大事，忽略小事。假使大事小事都有綱有目，又不相稱。但我們主張用這體，使得讀者較容易清楚；但作者須用心斟酌。

此外，假使有一種人，有作年譜的必要，而年代不能確定，無法做得很齊整的年譜，就可以作變體的。如司馬遷很值得做年譜，而某年生，有幾十歲，絕對的考不出。也有些事蹟還可考知是某年做的，某事在先，某事在後，雖然不能完全知道他的生平，記出來也比沒有較好。王國維的太史公繫年考略便是如此。

像司馬遷的一類人很多。文學家如辛棄疾姜夔都沒有正確完整的遺事。辛棄疾的史料還可勉強考出，對於姜夔可沒有辦法。但是他們的詞集中，有不少的零碎事蹟，鉤稽出來，也略可推定先後。這種人的年譜，雖然做起來無首無尾，也還可借以看他生平的一部分。所以變體的年譜也不可廢。

還有一種合譜，前人沒有這樣做過。合傳的範圍可以很廣，事業時代都可不必相同，所以前人已

經做過很多。年譜若合二人的生平在一書內，最少也要二人的時代相同。我們看，以前有許多人同在一個環境，同做一種事業，與其替他們各做一部年譜，不如併成一部，可以省了許多筆墨，和讀者的精神。譬如王安石司馬光年紀只差一歲，都是政黨的領袖，皇帝同是這一個，百姓同是這一些，敵國同是金夏，官職同是最高。不過政治上的主張不同，所以一進一退，演成新舊派之爭。我們若拿二人做譜主，盡搜兩黨的活動足蹟，在一部年譜之內，看了何等明瞭，何等暢快。以前作者不曾想到這種體裁，所以蔡上翔只做王荊公年譜，顧棟高只做司馬溫公年譜，我們仍舊只能得片面的知識。

凡同在一時代，大家是朋友，講求學術，見解不同，生出數家派別。如南宋的朱熹，陸九淵，張栻，呂祖謙，陳亮等，我們若做一部合譜，一來可以包括一時的學界情形；二來公平的敘述，不致有所偏袒；三來時事時人免得做數次記載，這是最有趣味，最合方法的事情。

就說不是學術界吧，曾國藩胡林翼同是以軍事上想滅太平天國的人，雖然一個成功，一個早死，也可以替他們合做年譜。因為他們的志願相同，環境相同，朋友相同，敵人相同，合做一年譜比分做方便多了。

就說不會共事，不是朋友吧，也未嘗不可合做年譜。譬如顧炎武，王夫之，黃宗羲，朱之瑜等，或會見面，或未知名，雖然不是親密的朋友，雖然不會協助做一事，但是不願投降滿清的志願和行事沒有一個不同的。他們的年紀都是不相上下，都因無力恢復明室，想以學術下手，挽救人心。我們若替他們合做年譜，不但可以省了記載時事的筆墨，而且可以表現當時同一的學風，可以格外了解他們的人格。

上面所舉，朱陸呂張陳一例，曾胡一例，顧王黃朱一例，做起合譜來，最有趣味。他們的事業在歷史上都是最有精彩的一頁。所以他們的合譜也是最有精彩的年譜。他們見解相反的足以相成，他們的志願相同的竟能如願，他們的足跡不相接的却造出同一的學風。百世之下，譜他們的合譜的還可以興起特別的感情，領受莫大的裨益。這樣，合譜的功效比單人的年譜還更好些。

第四章 中國之傳記學

第一節 中國傳記學的源流

中國傳記之學，源淵於經傳，發端於史漢，自范蔚宗以後，作品日多，不過體裁漸不葢嚴了。

中國過去的傳記，以正史中的列傳爲主體。這種體裁，創始於史遷，其後各史家皆因襲之。趙翼二十二史劄記說：「古書凡記事立論及經解者，皆謂之傳，非專記一人之事蹟也。其專記一人爲一傳者，則自遷始。又於傳之中，分公卿將相爲列傳，其儒林、循吏、酷吏、刺客、游俠、佞幸、滑稽、日者、龜策、貨殖等，又別立名目，以類相從。自後作史者，各就一朝所有人物傳之，固不必盡拘遷史舊名也。如漢書少刺客、滑稽、日者、龜策四傳，而增西域傳。蓋無其人不妨缺，有其事不妨增。至外夷傳，則又隨各朝之交兵通貢者而載之，更不能盡同也。惟貨殖一款，本可不立傳，而漢書所載貨殖，又多周秦時人，與漢無涉，殊亦贅設。後漢書於列傳儒林、酷吏、循吏之外，又增宦者，文苑、獨行、方術、逸民、列女等傳。三國志名目有減無增。晉書改循吏爲良吏，方術爲藝術，不過稍易其名；又增孝友，忠義兩傳，其逆臣傳則附於卷末，不另立逆臣名目。宋書但改佞倖爲恩倖，其二凶亦附卷末。齊書改文苑爲文學，良吏爲良政，隱逸爲高逸，孝友，忠義爲孝義，恩倖爲倖臣，亦稍變其名；其降敵國者，亦附卷末。梁書改孝義爲孝行，又增止足一款，其逆臣亦附卷末。陳書及南史亦同，惟侯景等另立賊臣名目。後魏書改孝行爲孝感，忠義爲節義，隱逸爲逸士，宦者爲閹官，亦稍變其名。其劉聰，石勒，晉宋齊梁俱入外國傳。北齊各傳名目，無所增改。周書增附庸一款。隋書改忠義爲誠節，孝行又爲孝義，餘皆與前史同，而以李密、楊元感次列傳後，宇文化及王世充附於卷末。北史各傳名目，大概與前史同，增僭僞一款。舊唐書諸傳，名目亦與前史同，其安祿山等，亦附卷末，不另立逆臣名目。新唐書增公主，藩鎮，姦臣三款。逆臣中又分叛臣，逆臣爲二，亦附卷末。薛五代史增世襲一款。歐五代史另立家人，嬰兒，伶官等傳；其歷任各朝者，謂之雜傳；又分忠義爲死

，死事二款，又立唐六臣傳。蓋五代時事多變局，故傳名亦另創也。宋史增道學一款，及周三臣傳，餘與前史同。遼史改良吏爲能吏，餘與前史同，另有國語解。金史無儒學，但改外戚爲世戚，文苑爲文藝，餘與前史同，亦另有國語解。元史增譯老，餘亦與前史同。明史各傳名目，亦多與前史同，增閹黨，流氓及土司傳。新元史則分儒學爲儒林，文苑兩傳；改良吏爲循吏；改孝義爲篤行，刪去姦臣，叛臣，逆臣三傳，加蠻夷傳，又立文武諸臣傳。清史列傳八十卷，內分王公，大臣，儒林，文苑，貳臣，逆臣等傳。歷代正史裏的列傳，名目雖是多有變易，但體裁格式，總脫不了子長的窠臼的。

史記書末，又附有太史公自序一篇，班固改曰「敘傳」。宋書因史記；陳，周兩書因漢書；後漢書則名爲「序贊」；晉，齊，後魏書均稱曰「序例」。史通稱自序之作，起源於離騷，至司馬相如，始以自敘爲傳，但止及己身，不述祖德。至司馬遷乃述祖先之情形，於是史書中始有序論一體。中國的自傳，起源於屈原，自子長以後，作品漸多，不過中國的有自傳正式名稱，還是近代的事，是受到歐洲影響的關係。

中國專傳的起源也早。專傳所記，不問政治，不問朝令，記錄一時代人物之言行，或者一人的言行。經書中的論語，孟子，實在就是孔子孟子的小史，子書中的莊子，墨子，實在就是莊周墨翟的小史。但這些書是記錄他們的思想和有系統的學說爲目的，所以入於子部。其他無系統的思想而爲記人的專史，則入於此類。隋書經籍志說：「古之史官，必廣其所記，非獨人君之舉，自公卿諸侯至於羣士，善惡之跡畢舉。史職皆有史傳，自史官曠絕，其道廢壞。漢初始有丹書之約，白馬之盟。武帝從董仲舒之言，始舉賢良文學。天下計劃，先上太史，善惡之事，靡不畢舉。司馬遷班固撰而成之，設肱輔弼之臣，俠義傲儻之士，皆有紀錄；而操行高節，不涉於世者，史記獨傳夷齊，漢書但述楊王孫之傳，其餘皆略而不記。又漢時阮倉作列仙圖，劉向典校經籍，始作列仙列女之傳，皆因其志向，率爾而作，不在正史。後漢光武始詔南陽撰作風俗，故沛三輔有耆舊節士之序，魯廬江有名德先賢之讚；郡國之書，由是而作。魏文帝又作列異，以序鬼物奇怪之士；嵇康作高士傳，以敘絕賢之風。其因

事類，相繼而作者甚衆，名目轉廣，而又雜以虛誕怪妄之說，推其本原，蓋亦史官之本事也。」中國專傳之作，漢以後漸多了。

記多人言行最可靠的專傳，當爲晉皇甫謐的《高士傳》，全書共三卷。《文獻通考》說：「高士傳纂自陶唐至魏八代二千四百餘載，得九十六人，而東漢之士，居二之一。」簡明目錄則說：「高士傳三卷，原書本載七十二人，見續博物志。此本乃九十六人，蓋原書散佚，後人據太平御覽所引，鈔合成編，而益以嵇康高士傳十條，後漢隱逸傳十條，故真偽參半，人數轉多於原書也。」其次宋劉義慶的《世說新語》，記魏晉間人的風度，凡三十六目。高氏偉略，載有題識說：「宋臨川劉義慶采摭漢晉以來佳事佳話爲世說新語，極爲精絕。」又說：「梁劉孝標注此書，援引詳確，有不言之研。」

又如元吳師道約敬鄉錄，記婺州人物；明宋濂的浦陽人物誌，記浦陽人物二十五人。均係合多人而成書，或以風氣，或以性情，或以地域。

此外單記一人而成專傳的，一爲年譜之屬，如孔子編年，宋趙子棟杜工部年譜，宋張栻諸葛武侯傳，宋魏仲舉韓愈年譜，明馬繼的濫公年譜；一爲外傳之類，如趙飛燕外傳，楊太真外傳。

第一節 中國的傳記文學

中國最早的傳記，除了經子裏面有幾段以外，要推史書裏面的史傳。這一班歷史家，或者說傳記作者，他們寫起傳記異常審慎，異常小心，他們儘量徵求異說，儘量採據史料；但是他們絕不馬虎，絕不苟且，對於一切一切的事件，都要辨別它的真偽，都要追尋他的真實性。因爲「樣才能成一家之言」，這樣才能「取信一時，擅名千載」，這是他們最高的理想，也是他們自負的責任。所以他們在寫傳記的時候，第一個條件是求真。他們反對不正確的「苟求異端，虛益新事」；他們反對漫無選擇的「務多爲美，聚博爲功」；他們尤其反對「故造奇說，妄稱史實」。所以他們對史料的來源要追求，對傳說的真偽要辨證，對事實的先後要注意。一本書靠不住他們決不引，一件事有所疑他們絕不引，一種傳說有矛盾他們絕不引，一種傳聞出於敵國遠道他們絕不引，一種奇說爲事理所必無他們絕

不引；他們絕不使「異辭疑事，遠誣千載」。

因為傳記作者同歷史家寫傳記敘事的求真，所以他們不亂寫，同時也不多寫。他們提倡簡要，反對文字的煩富。奇望「文約而事豐」，所以他們主張尚簡。有時候已經敘述了一個人的才行，就不再羅列事蹟；有時候已經用事蹟襯托出一個人的才行，就不必再用抽象話籠統的贊美；有時候對於才行事蹟全不說，而把當時的言語記出來，因為言語有關涉，所以事實也就顯露了。他們絕不同時並寫，再免虛費文字。假如說一個人盡夜讀書，又何必再說他篤志好學？已經說了一個人下筆千言，又何必再說他文章敏速？既然已把一件事情發生時有關係的對話記下來了，又何必把這事情的經過重說一遍？這是歷史家他們尚簡的理由。因為尚簡，所以他們更主張省字，省句，不妄加，不煩複，但是却要簡要得合理。他們要做到「辭技盡去，塵垢都捐，華近實存，滓去滲存」。

傳記作者敘事還有所謂用晦。因為他們尚簡，所以有許多事蹟他們不明顯的直說，而用旁的方法委婉的點出來，烘托出來。或者是祇說大的方面，而將小的輕的不說，使讀者自己去體會。他們主張「略小存大，舉重明輕」；希望「省字約文，事溢於句外」；反對「瀰漫重沓」。史記項羽本紀，紀楚軍追漢軍於睢水上說：「漢卒十餘萬人皆入睢水，睢水為之不流」，這是形容漢軍敗北的情形，可是並沒有直說漢軍之敗。淮陰侯列傳記蕭何追韓信的事，記「何聞信亡，不以聞自追之，人有言上曰，丞相何亡，上大怒，如失左右手」；在這一段敘述裏頭襯托出蕭何對於韓信之傾佩，漢高祖對於蕭何之倚任，而韓信的才略以及他的重要也自然的烘托出來，可是全沒有明記，這就是所謂用晦。

傳記作者和歷史家他們敘事還有幾件禁忌的事：第一是忌詭異。凡是神怪不經之談，離奇詭異之說。雖然確有這種傳說也不必把他寫入傳記。例如說一位帝王，或一位名臣，生時有什麼祥異，死時有什麼朕兆，這全時很可笑的。所以沈約晉書為劉知幾所譏。但是這種毛病，直到清朝人的傳記裏還有。第二是忌虛美。對於一個人的過分稱贊，或者一件事的過分誇張，全是不妥當的，寫在傳記裏面是不應該的。北齊書王琳傳說他「既及於難，當時田夫野老知與不知莫不為之歔歔流淚」，東觀漢記說

：「赤眉降穰積甲賊熊耳山齊」；虛美太過，至今傳爲口實。第三是忌曲隱。一個人有長處，也有短處，作事有對的，也有不對的，在傳記裏面全應該敘述，不能祇述其善而曲隱其惡。但這更是歷史作者不能免的通病了。

上面所說的全是傳記批評家或史學家他們所懸的標準，當然在作者方面未必全能做到。在中國舊日傳記作家裏面、或者說歷史家裏面，當然要推司馬遷爲第一。史記裏面許多傳記，他能够把一個一個不同的個性描寫出來，他能够把一件一件不同的事情敘述出來，能够把一句一句不同的言語記郵出來，使讀者彷彿見到當時的神情，這是別人所不能的。他在項羽本紀裏寫樊噲在鴻門之會的情態，當時神氣躍然紙上。所謂「噲遂入披帷西嚮立，眦盡盡裂」，「項王按劍曰：『客何爲者？』」，雙方緊張的情緒，使讀者有如目睹，下面所謂：「項王曰：『壯士，賜之卮酒』」，則與斗卮酒，噲拜謝，起立而飲之；「賜之卮酒」，是項羽的話，「則與斗卮酒」是項羽左右的動作，「噲拜謝，起立而飲之」，是樊噲的動作。假使一點點敘述，當時神情就失出了；所以太史公一氣寫下來，以保持當時的神情。又如留侯世家裏的記載。項羽在滎陽圍漢高祖，高祖很憂懼，同鄒食其商議立六國後以撓楚，張良反對這個主張，說了不可，太史公寫這次對話情形很長，他用了一「今陛下不能制項籍之死命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一也」的同樣筆調寫了八次，除了每段中一個「曰」字外，沒有別的代表說話的字樣。他是竭力描寫當時對話的急遽狀態。「今陛下能制項籍之死命乎？」以幾句是張良說的，「曰未能也」，是漢高祖說的，其不可也一也」，又是張良說的，後面七段全是一樣。這就是就當時口語據實而書，你不仔細去看，覺得毫無頭緒，你仔細一看，語氣神情就如同畫在紙上一樣了。後來像三國志算是史書中最好的了，可是案察傳記密與張濫問答，一句一個「曰」字，遠不如史記之緊湊了。但是史記也有時候喜於文字見奇詭，「錢大昕經史問答」好東方朔傳之類，所以揚雄說他「戾奇多雜，「法言」然而那在全書裏是很小的。

史記以後的史傳，要推漢書最好，當然他有許多是用史記舊文，有人說：「史記之又其襲左氏者必不如左氏，漢書之文其襲史記者必不如史記」。『潛研堂文集二十八跋漢書』這話固然稍刻，也是

實話。漢書裏面像李陵傳敘霍光，上官傑使任立政至匈奴招陵事，蘇武傳敘單于使李陵至海上爲武置酒設樂事，朱買臣傳敘買臣拜會稽太守衣故衣懷印綬步歸郡邸事，都極有情趣，而行文也委婉有致，然而傳播方面較之史記稍差了。漢書而外祇有三國志嚴整簡潔，比較能敘事，他往往在寫個人口事以外加上點朋友的書札，當時的言談，以及旁人的評論，這樣可使讀者在事蹟以外得到些關係這個人的其他方面的概念。例如簡雍傳伊籍傳記二人的滑稽機辨，許靖傳載袁徽荀彧書，宋仲子與王商書，黃權傳載司馬懿與諸葛亮書，董和傳載諸葛亮與羣下教，這許多書札受與授者並非傳中人，可是書札的內容涉及傳中人，我們就書中所涉可以知道其爲人。姜維傳載郤正論維之言，當時人的意見自然得真，且可作客觀的批評與本傳參證。這些方法後來就少用了。此後的史傳，後漢書宋書祇是文章好，其餘的越後越壞。史書以外，作傳記學太史公的更多，但是好傳記也小。後來傳記所以不好的原因，大概有下列幾個原因。

第一由於文字本身。古人言文一致，所以寫下來的文字就同語言一樣，後來文字與語言越離越遠，拿古代的文字文法寫後世的語言，所以語氣神情不能充分表現。傳記作者既不肯用當時的語法和習慣的詞句來寫當時的事情，記當時的對話，還要去學那更古的文法，用那早不通行的字句，以自炫古典，於是越學越壞，越不近真實情況。隋煬帝看見李宓狀貌神氣有些不凡，有些可怕，不叫他作親侍，舊唐書李宓傳寫作「帝曰：『箇小兒視瞻異常，勿令宿衛』」，已經不像當時口語，新唐書李宓傳改「爲」帝曰：「此小兒願盼不常，無入衛」，相差更遠了。楊素看見李宓騎在牛上讀書，覺得奇怪，其後問之，舊唐書李宓傳作「問曰：『何處書生耽學若此』」？新唐書改作「何書生勤如此」？更不像了。宋祁新唐書列傳最喜用古字古義，使人讀了不知所謂，且時時發生奇異可笑的詞句。如「規相屠殺」，（王世充傳，謀相屠害也），「礫之火漸割以啖士」，（薛仁果傳，礫之猛火之上，漸割以陷軍士也），「味之珍甯有加人者，第使他國有人，我卽無儲哉」，（朱棣傳，食之美者甯過於人肉乎，但令他國有人我何所慮也），「君贈人多矣，若爲昧」，（朱棣傳，聞卿贈人，作何滋味也），「誠能投天會機，奮擣大呼」，（劉文靜傳，誠能應天順人，舉旗大呼也），「是子固在宜斥魄處」，（

李百藥傳。以上均依舊唐書傳文譯釋，此云魄處猶惡地，禍隨已牙，長孫無忌傳，已牙，已萌也。之類，這是作者的特奇，不能全怪文字了。

第二由於作者技巧。古人寫傳記還是平鋪直敘的多，非不得已不用追敘的章法，就是左傳裏的「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也是在一篇的開頭。可是後來寫傳記的人都嫌平鋪直敘太呆板，太沒有波瀾，於是把一段敘事裏面加了好幾個追敘的初如何如何，始如何如何，以為這才有勢，以為這才是技巧，不知使讀者更覺得頭緒紛煩，無以了解！所謂古文家又講些篇法章法，以及於義法，方法越多技巧越劣。有的模仿左國，有的模倣史漢，有的模倣韓歐，模倣越多離開真實越遠，使讀者越不明瞭。這種過於重視法度的毛病，就是幾個大家有時也不無可議，我們也不必爲之曲諱。譬如歸有光先妣事略，文章極簡練，可是中間一段「：願諸婢曰：『吾爲多子苦』，老嫗以杯水盛二螺進，曰：『飲此，娠不數矣』，孺人舉之盡，暗不能言，正德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孺人卒」，驟讀之，彷彿孺人之死在聲暗以後甚久，與飲螺水無關，可是用前面的文章一對照，孺人生於弘治元年，十六歲歸歸氏，前後生子女八人弘治凡十八年，加上正德八年正相符，可見是飲螺水而死；假使他寫明白一點豈不更好？姚鼐周梅圃君家傳是他自己很自負的一篇傳記，他說：「傳取事簡，以爲後有良史取吾文登之列傳尚無愧」，可是他在全傳裏面沒有載明周梅圃的生卒年齡，通篇沒有說到周的時代，祇有「當是時王亶望爲浙江巡撫」。一句可以考見年代，但是要從王亶望作浙江巡撫的時候來推求周梅圃的年代，那未免太周折了，又如汪琬的江天一傳，在七百五十字的短文裏用了一個「當是時」一個「先是」，一個「當」，這是他極力的盤紆跌宕以取勢，在我們看起來大可不必。所以在某一種論點下，文章儒管是好文章，然而未必是好傳記。

第三由於傳統觀念。寫傳記的人往往囿於傳統觀念，不知不覺的跟着走。譬如寫忠臣烈士，因爲他的忠烈，於是把他一切全寫得很好，雖是有不好的事也就隱諱不說了。一個奸臣，就是好事也祇輕描淡寫的寫幾句，或者竟不說，像明朝嚴嵩文章作得很好，可是大家從不提他的文章，也沒有一個人讀他的文章，甚至有人看見他的鈔山堂集主張把他燒掉，就是明史本傳也祇說他「讀書鈔山十年，

爲詩古文辭頗著清譽」而已。又如宋朝歐陽修詞作得很好，在詞裏可以看出他的性情是多麼風流蘊藉，可是在中國道學家認爲他同韓愈是直接孔孟道統的人，就認定他是一個道學家，從不提他的風流蘊藉的真的性情，祇在說他的攻異端扶正道，宋史本傳說他「終身爲文……折之於至理」，又說他「挽百川之顛波，息千古之邪說，使斯文之聖氣，可以羽翼大道，扶持人心」，我們看了這個傳那裏會曉得這個人就是「調笑鴛鴦兩字怎生書」的作者呢？又如韓愈柳宗元的文章著稱後世，在史漢裏面凡是著名文豪全要把他文章載入傳內，所以兩唐書全把韓愈的進學解、諫佛骨表，祭鱷魚文、潮州謝上表收入本傳，文章雖然很好，但祭鱷魚事終歸怪誕，而傳內更說「自是潮人無鱷患」，未免不經。新唐書又把平淮西碑收入藩鎮吳少陽傳，這篇文章「點竄堯典舜典字」，誠然是唐朝第一流文字，可是他是內容同事實頗有出入，在史法上不無可議。如李光顏，烏重胤，除投在元和九年，韓公武，李文通在十年，李愬在十一年，前後不同時，而碑文連續而寫，作日某日某各以其兵進戰，變成同時了；又稱裴度爲丞相，與唐朝官名不合；光顏，重胤，公武全是雙名，但是碑文有時候寫成顏胤武，或者寫作顏胤，文雖簡，可是事未賅，其實這篇文章大可不必錄進去。柳宗元文名在宋朝更勝於前，所以舊唐書本傳很短而新唐書加得很長，所加進去的文章如許孟容書，貞符等，既與本人事蹟不相涉，又與時事毫無關係，更可不必。又如相傳柳敬亭說水滸武松景陽崗打虎，說他闖進店去，大吼一聲，屋中空酒甕墜墜作響，描寫的多麼微細，多麼入神，可是吳偉業作柳敬亭傳並沒談到這些，而說「或問生（指柳）何師？曰：『吾無師也，吾之師乃儒者雲間莫君後光。莫君之言曰，夫演義雖小技，其以辨性情，考方俗，形容萬類不與儒者異道；』」又說他「與人談……淡辭雅對，一座傾聽，諸公以此重之，亦不盡以其技強也」，（梅村家藏稿五十二）大有替他掩飾的意思。這因爲在當時士大夫眼光看說書是賤藝，吳偉業肯給他寫傳記已經很大胆，很脫俗，若不寫得同世俗意見相近一點更要受指摘了。又如沈近思是清朝有名的理學家，可是少年時曾在靈隱寺爲僧，在理學家看來佛家是異端，所以勸廷儀所作沈端恪公神道碑於此一字不提。這些全是受傳統觀念支配的原故。

第四由於作者主觀。寫傳記的人最容易用自己主觀來寫旁人的言行。假使作者是崇拜英雄的，就

把英雄描寫得如同他心目中所想像的英雄一樣，而不管那個人的本來面目如何。一個生活浪漫自命風流的作者，他描寫下的文人才子也同他自己一樣，而不管那人真正生活如何。這種用主觀來寫傳記，常常把許多個性不同的寫成一樣。寫孝子總是哀毀骨立，寫節婦總是賢孝貞淑，凡是學者總是勵志篤學，凡是武將總是武勇善射，千篇一律。三國志說鍾會少敏慧，舊唐書說張蘊古性聰敏，楊炯幼聰敏；新唐書說蘇頲弱敏悟，韋渠牟少警悟，蔣亮少警敏，房玄齡幼警敏，長孫無忌性通悟；明史說胡翰幼聰穎異常，張居正少穎敏絕倫；史傳詞句，歷千年而如一。又如我們在現在發現的石刻古物裏面知道尉遲敬德是一個好佛的，可是兩年書本傳全沒有提到，而說他「末年篤信仙方，飛鍊金石，服食雲母粉」，像是一個好道的，這是傳記作者在寫傳記時有所去取。又如清乾隆時，在畢沅幕府中人最厭惡嚴長明，因為他議論多而與眾不同，最好罵人，可是錢大昕所作嚴道甫傳，說他以周覽古今載籍，偏交海內賢俊自命，並且說：「聽其議論經緯古今，混混不竭，可謂宏覽博物文學之宗」，這固然是錢氏忠厚之言，但一方面也有他的選擇。所以傳記裏面最壞的，他們往往忘了所寫的人個性，忘了所寫的人的學識才情同環境，只憑自己的主觀。

第五由於史料不夠。後世作傳記，無論官書私志，所根據的材料多半是本人子孫所作的行述，哀啓，或是門生故吏所作行狀，家傳，或是達官貴人所作的墓誌銘，神道碑，通篇全是稱頌的話，既不考訂，又不核對，以致錯誤矛盾隨時可見；至於真實相差更遠。這種情形由來已久，朱子在南宋時已感覺到，他看見宋徽宗實錄裏面的傳，詳的只是寫行狀，略的恰如春秋一樣，首尾又不成倫理，更無本末可考，所以他主張改革，可是沒有成。直到清朝還是如此，凡是國史省縣志要立傳的，全把他一生事蹟一條條的寫成節略，送進去以備採擇。這裏面祇有些生卒年月，仕進成後，既沒有批評，也沒有比較，本人的議論主張，逸聞遺事，更不敢不多寫了；尤其缺略的是家庭環境，童叻教育，同生活情形。根據這樣的史源，祇有像春秋一樣的了，我們看清代的國史列傳就可知道，那如何會有好記？史料的不够，其關係較上面四種更大，更是沒有好傳記的最大原因。

談到這裏，我們不能不想到一部史料正確，沒有虛妄，沒有隱諱，不受文字束縛，不受傳統觀念

束縛，不受文章法度的束縛的羅思與自述的年譜，後來叫做羅壯勇公年譜。

第二節 中國傳記文學的貧困

中國傳記之學，因為發生甚早，所以在量的方面相當豐富。可是，我們用歷史的眼光去研究，從史記漢書的列傳起，到現在古文體裁的傳記墓誌止，形式格調極少變化，照我們讀書經驗來說，從史記漢書的列傳讀下來，數千年中唐宋元明清各代的列傳和墓誌，都是刻板的式樣。

我們知道，傳記既是人的活動的記錄，那麼，牠的記載的理論和技術，就應跟着人的變化而改造。人的思想行為不斷底在那裏變化，人與人的關係也是如此的。人類的飲食起居，各個時代不同，則人類關係亦有同然。譬如父子之間，夫妻之間，主僕之間的關係，現在的情形，決不同於一百年以前，也可推想一百年以前，當然不同於五百年以前，變的遲速，縱有不同，然而不斷在那變化則一。如果我們必欲須用五百年甚至一千年的理論和技術，來寫現在人的傳記，既不能親又不能切，就不能發生預期的作用了。

西洋傳記之學，那就情形不同了，是隨着時代而變化的。英美兩國是傳記最發達的國家，如果我們把十九世紀維多利亞時代的傳記來比二十世紀的幾本名著，其差異立即可以發現。穆萊的格蘭斯登傳 (Morley's "Life of Gladstone") 與史屈萊史的維多利亞傳 (Lytton Strachey's "Queen Victoria")，不必翻開書來細讀，就憑兩種書的外形看，便覺不同，一方面是那樣卷帙浩繁，另一方面是那樣簡練機巧。再翻開書來讀，前者引徵的信札日記，篇幅浩繁；後者搜集的材料簡明瞭；前者議論與事實參半，主觀的判斷充滿，後者只看見事實，而其評論讓讀者自己去品味。

維多利亞時代是英國傳記最發達的時期，英國在那時候的傳記爲什麼那樣特別發達？這與當時英國社會的風尚有關係。當時英國中的人家死了一個人，其家庭或其親朋必爲死者物色一位作家寫一篇傳，作傳的目的自然希望揄揚死者之各種美德。在美國，牧師是常替人做這種工作。作傳在當時英美人心目中，是一件百年大事，家庭與親友，視爲其對死者之責任。還有若干思想周密的人，在未死

之前，自己就選擇好作傳的人。預爲他年不朽的事業。英美人在當時選出死後作傳的人，猶如選擇其子遺囑執行人同樣的謹慎。在當時一般傳記中，死者的黑市生活，工作狀況及其弱點與錯誤，有意置之不論，作者雖能參閱傳中人的日記書札等各種文件，但必須隱惡揚善，保守秘密。家庭親屬對於傳記內容的審核，謹嚴過於勘視墓地，所以傳記中也能稱德頌美，在傳記中的人，個個都是行能兼美的完人。

維多利亞時代一般的傳記，照中國的說法，就是所謂，「諛墓」之文。當時的名家大手筆，他們的用心，自不能與此流俗並論，但是他們心理上有一共同的病，就是崇拜英雄的迷惘爲偶像主義的造成。崇拜英雄不一定應予排斥，能予宣揚偉人，可以提高做人的標準，坦白流露偉人的弱點是使庸人自慰其愚陋，但是此種誇大的流弊，易於失真，不易使人置信。近世研究傳記的人，批評維多利亞時代的作者，所描寫的僅是一個人物的面目，只望人家在正面看其面目，不准人家從側面後面去看，他們所繪畫的不是一個人而是一個超人，他們所放映的是戲台上的人，不是卸了戲妝與下台的人。所以格蘭斯頓並不完全像穆萊斯所描寫的，這幾乎是英國一致所承認的。

史屈萊史是史學界共認的新傳記派的宗師，他兩本名著，一本是維多利亞女王，一本是維多利亞時代名人。在這兩本書中，他並沒有一句話，菲薄書中的那個，他沒有一句批語，他始終保持客觀，但是摹描書中各人的真相，沒有一句的隱藏。他同樣引證書中各人生前的信札和日記，很巧妙的排列起來，使讀者洞見各人的真相。譬如在維多利亞女王傳中，讀者尋覓不見有一句話評議女王，但是在書中許多事實與引證，活活顯現一位肥碩果決而身材微小的女子，她高傲，易受詭譎，同時感情豐富。史氏富有一種幽默家的文學技術，他自己決不在書中出現，他對書中人不加批評，他在書中人的背後行動，但對書中人行動而仍保持嚴正的態度。他描寫女王的丈夫阿爾勃脫，表現他的性格，襯托他們的情緒，這個富有大英帝國的異族入贅附馬，性情身世，只有這位大作家，能體會出來。所以舊傳記派，若名之爲偶像主義者，新舊傳記兩派中最大之不同，則新傳記派心理上爲破壞偶像，而方法上爲藝術的。什麼是藝術？人加上天然就是藝術，單是人不是藝術，單是天然也不是藝術。傳記的功

效，不僅是道德的，應當是藝術的，藝術的功效，實過於道德。傳記與小說的不同，傳記是真實不是妄想，改良真實惟有認識真實，或歪曲事實，結果既不能創造真實，還不能認識真實。

因為這種關係，所以有人說：「傳記是中國文學裏最發達的一門」。中國是不會產生過傳記文學的民族。胡適之以為中國傳記文學貧困的原因，第一是沒有崇拜偉大人物的風氣，第二是多忌諱，第三是文字的障礙。他又這樣解說道：「傳記起於紀念偉大的英雄豪傑。故柏拉圖與謝諾芬念念不忘他們那位身殉真理的先師，乃有蘇格拉底的傳記和對話集。故布魯塔奇追念古昔的大英雄，乃有他的英雄傳。在中國文學史上所有的幾篇稍稍可讀的傳記，都含有崇拜英雄的意義；如司馬遷的項羽本記，便是一例。南宋的理學家崇拜那死在黨禁之中的道學領袖朱熹，故朱子的年譜成爲最早的詳細年譜。」

但崇拜英雄的風氣在中國實在最不發達。我們對於死去的偉大人物，對他剛死的時候，也許送一副輓聯，也許認一篇祭文，不久便都忘了。另有新貴人應該逢迎，另有新上司應該巴結，何必去替陳死人算爛帳呢？所以無論多麼偉大的人物，死後要求一篇傳記碑誌，只好出重價向那些專做諛墓文章的書生去購買。傳記文章不出於愛敬崇拜，而出於金錢的買賣，如何會有真切感人的作品呢？

傳記的最重要條件是紀實傳真，而我們中國的文人却最缺乏說老實話的習慣。對於政治有忌諱，對於時人有忌諱，對於死者本人也有忌諱。聖人作史，尚且有什麼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的謬例，何況後代的諛墓小儒呢！故檀弓記孔子出妻，記孔子不知父墓，論語記孔子欲赴佛肸之召，這都還有直書事實的意味，而後人一定要想出話來替孔子洗刷。後來的碑傳文章，忌諱更多，阿諛更甚，只有歌頌之辭，從無失德可記。偶有毀謗，又多出於仇敵之口，如宋儒詆誣王安石，甚至於僞作辨姦論，這種小人的行爲，其弊等於隱惡而揚善。故幾千年來的傳記文章，不失於諛頌，便失於詆誣，同爲忌諱，同是不能記實傳記。

傳記寫所傳的人最要能寫出他的實在身分，實在神情，實在口吻，要使讀者如見其人，要使讀者感覺真可以尙友其人。但中國的死文字却不能担負這種傳神寫生的工作。我近年在研究佛教史料，讀

了六朝唐人的無數和尚碑傳，其中百分之九十八九都是滿紙駢儷對偶，讀了不知道說的是什麼東西。直到李華獨孤及以下，始稍稍有可讀的碑傳。但後來的古文家又中了義法之說的遺毒，講求字句之古，而不注重事實之真，往往甯可犧牲事實以求某句某字之似韓似歐，把活跳的人裝進死板板的古文義法的爛套裏去，於是只有爛古文，而決沒有活傳記了。

因爲這幾種原因，二千年來，幾乎沒有一篇可讀的傳記。因爲沒有一篇真能寫生傳神的傳記，所以二千手中竟沒有一個可以叫人愛敬崇拜感發興起的大人物。並不是真沒有可歌可泣的事業，只都被那些諛墓的死古文駢文埋沒了。並不是沒有可以叫人愛敬崇拜感發興起的偉大人物，只被那些爛調的文人生生的殺死了。L

近世以來，中國的傳記文學，因爲受到西洋的影響，雖是在體裁格調方面有了改變，如梁任公的李鴻章，意大利三傑傳，以及羅蘭夫人傳，與過去的傳記相較，換了一副神氣，但是新傳記的作品，一直到現在，還是不多，新傳記的創作，今後十二分需要着哩！

第四節 新傳記的創作

在中國因爲文學格律的過於謹嚴，影響於文學與史學內容的不能擴大。因此，古來中國文學範圍之中，幾乎沒有純真的（或說是現代性的）傳記。所謂純真性的傳記是指類乎西洋文學中的所謂 Biography，不僅有較長的篇幅，並且是內容繁富，敘次真切生動，足以表揚傳主的背景，身世，交游，學行，思想，事業，以及其影響，如近代歐洲著名作家所作的名人傳記一樣。中國文學家可舉名者不知凡幾，他們所寫的傳記文，無論爲家傳，別傳，行狀，墓表，墓誌銘，神道碑，或壽序贈序的一部份，所在皆是，真是洋洋大觀，不僅歷史上稍有地位的人物，即一時的鄉愿庸行之士，也往往各有傳記行世，然而自從中國有散文文學，傳記文即過重於文學之美而損其真，唐宋以來，文學之律格日進於嚴，而傳記文學的創作日益被箝制摧殘了。文學家重格律過於事實，不惜犧牲當時很好的史料，到後來已不可復得。他們既因此減少其對國史的助力，同時還影響於史學家的造就。因爲文史並言

治史者尤大抵始自治經學文，他們習非成是，以致難有史識，及其纂作史書時，亦復過重文采，不能廣用其可得的史料，而暢其所欲言。這樣，正史中的傳記，也往往減損其歷史的事實與其作用，不僅文人文集中的傳記文很少足為國史的裨補了。因為這種緣故，歷史上對民族有偉大貢獻的人物，求其傳記，除正史中列傳之外，當代大文家的文字中竟稀可得，有之也往往寥寥而不足以補正史之缺。現成的名人傳記的缺乏，這一種文學風習殆為一最大原因。西洋的現代式的傳記，誠然也還是近二百年事，可是他們近世文學範圍的推廣，及其史學與此溝通而得的利益，已很多足稱了。

我們當然不能以文學的作品就看做歷史，因為文學與史學的本質與功用都不相同。可是文學作品所以酌量提充歷史資料，則是沒有疑義的。清中葉學者如金謝山輩，已能有此識解，秉其史識與文才，以成許多新撰或重撰的傳記，其所受格律的拘束已少，其內容與方法也有相當進步。清季一部分富於革命思想的學者，如劉申叔，章太炎，黃晦聞等有所宗述，還是意餘而文省，不能開創一格。梁任公頗能選一二名人，別出體裁，為其作傳，但考訂疏而浮詞多，也不能算優良合理的傳記文學。近年以來，中國史學頗有相當的進步，即如晚明史料及清代禁的整理與發見，也足為近世史開一光彩。可是治史多做這步考索專究的工作，對於根據這些豐富材料，以重作民族先烈傳記的企圖，便很少聽到，期刊中偶有新撰傳記，求其實質有裨於史者也不多。此種情形，誠有志於史學或有志於傳記學者所應引為恥辱的。今後才智之士，苟有史識而濟以功力，正應在此膏腴未闢的廣大園地，顯其身手，就歷代有貢獻的偉人，為之詳考其身世行事，撰述新傳記；或專傳或合傳，或年譜，以期對於我們所需的新傳記文學作有益的貢獻。這種傳記的內容體裁與作法，自當謹嚴從事，必須與舊時文人所作的傳與舊史中的傳不同，能托出傳主的整個人格，而代表一部份的文化，那麼名人傳記的改造或創作，誠為學術界當務之急了。

新傳記作家應該注意的幾件事：第一，應該注意年月時序，中外傳記對這一點的情形大概髣髴，舊時古典式傳記對時間次序最忽略，歐洲古代傳記如普魯太根本對年月不注意，他敘述一個人，往往先講一大半事實，在書中人死後，又來零星的回憶，最後來一一加評論，中國史中列傳，可以說與此近

似，中國人至今寫古文，有時故意要托確定的年月，寫做某年月日，以為非如此不能擬古。中國記事文事文中「最初……」「先是……」，這是從左傳流下來的，至今古文作家對某時某地，明明知道的也不肯寫出，以表示其古文筆法，維多利亞時代傳記家常用之筆調，「某大詩人生於某年某月」，好像那位詩人，生下來就是一位大詩人。我們讀傳記，情願看生來就成功的大詩人呢？還情願看一位如何由小學而中學大學而成功的詩人呢？第二，新傳記家應該避免偏重於道德性的批評，此種理由上面已有評論。第三，新傳記家對於材料應有嚴密的選擇剪裁。現代新傳記家所描摹的不是塑像的而是人，傳記家必不得已而要使讀者得着若干評價的指示，與其自己去下斷語，不如引傳記中當時朋友或敵人對他的批評。





勘誤表

頁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頁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二	一	四	缺字	11	三三	十七	二	擊	擊
三	十二		Orman-	Olemancean	三三	二一	三八	娶	聚
五	三		Pestalotji	Pestalozi	三五	十九	十三	操曹	曹操
十一	二	二九	復復	(復字應刪去一個)	三六	十二	三五	門	們
十二	二二	三四	可作當以	可以當作	三六	二一	二一	了	；
十五	十八	七	衷	衷	四三	十二	十六	大小	大小
十六	九		Boynood	Boynood	四四	十九	二四	弟子	弟子
十七	二一	二一	傳書	(書字應刪去)	四六	十四	三六	錯誤句	錯誤句
二二	三	二八	畫	書	四七	三	七	工失	工夫
二四	十三	八	親戚故	(戚字應刪去)	四八	十六	十二	明白這點	明白這點
二四	十三	三五	玉陽明	王陽明	四八	十七	二七	做使	假使
二五	二一	五	簡切專，	簡切，專	四九	一	一	心心	心
二六	三	五	玉陽明	王陽明	四九	二	一二	心	(心字刪去)
二九	四	十一	活姿態	活動姿態	五一	三	十六	事屬	事實
三十	十	十五	甫杜	杜甫	五六	三	七	奇望	希望
三十	十一	二一	章學試	章學誠	五七	六	四一	記郵	記錄
三十	十六	三二	戴	載	五七	九	一四	讀者	讀者
三一	十三	九	戴	載	六六	一五	二五	膏腴	膏腴
三一	十七	十四	部	都	五九	一七	三五	儒管	儘管

101866277



中華民國玖拾陸年伍月廿叁日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一日初版

電報代售名「傳」

大學叢書之二

傳記學概論

(全二冊)

每冊定價國幣

元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編著者 沈

嵩 華

發行人 陳

位 燁

發行者

教育圖書出版社

社址：福州南後路二二〇號

電報掛號：二一四〇三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經售者 全國各大書局

50-

國家圖書館



003165243



30.1
156

籍